

2022年04月

2021年 年度报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Asia-Potash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Guangzhou) Co.,Ltd.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郭柏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学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苏学军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5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文本。
- 5、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亚钾国际、东凌国际、东凌粮油	指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农国际	指	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农香港	指	注册于香港的 SINO-AGRI Mining Investment Co., Limited 系中农国际全资子公司
中农钾肥	指	注册于老挝的 SINO-AGRI POTASH CO., LTD（中文名：中农钾肥有限公司），系中农香港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钾盐	指	云南中农钾盐开发有限公司，系中农国际全资子公司
年谷顺成	指	海南年谷顺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系中农国际全资子公司
正利贸易	指	正利贸易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厚朴贸易	指	新加坡厚朴贸易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瑞隆贸易	指	瑞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厚朴贸易全资子公司
致同所、会计师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老挝 100 万吨/年钾肥改扩建项目	指	中农钾肥有限公司老挝甘蒙省东泰矿区 100 万吨/年钾盐开采加工项目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亚钾国际	股票代码	00089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亚钾国际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sia-potash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Guangzhou)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Asia-potas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柏春		
注册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红安路 3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146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6 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 51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网址	http://www.asia-potash.com/		
电子信箱	stock@asia-potas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冰燕	姜冠宇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6 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 51 楼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6 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 51 楼
电话	020-85506292	020-85506292
传真	020-85506216	020-85506216
电子信箱	stock@asia-potash.com	stock@asia-potas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12434165A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2009 年 9 月公司实施整体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生产、销售冰箱压缩机变更为植物油加工和销售；2015 年，公司收购中农钾肥资产，出售粮油加工与销售资产；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钾肥经营、谷物贸易、船运业务；2020 年底，公司完成对谷物贸易业务和船运业务的剥离，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钾盐矿开采、加工，钾肥生产及销售。</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1、1998 年 10 月-2002 年 12 月，万宝冷机为公司控股股东 万宝冷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宝冷机”）独家发起，以募集设立方式设立广州冷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冷机”，现更名为“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万宝冷机认购本公司 16,5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4.32%，为公司控股股东。</p> <p>2、2002 年 12 月-2006 年 3 月，万宝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广州万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宝集团”）以承担债务的方式取得本公司 15,04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7.75%，万宝集团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2005 年 3 月，万宝集团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552 万股、2,997 万股、1,998 万股转让给广州市动源涡卷实业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凌实业”）、广州市汇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来投资”）、广州东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晟投资”）。转让后万宝集团仍持有公司股份 6,49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5%，仍为公司控股股东。</p> <p>3、2006 年 3 月-2019 年 7 月，东凌实业为公司控股股东 汇来投资、东晟投资分别与东凌实业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分别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东凌实业，股权过户手续于 2006 年 9 月办理完毕，东凌实业持有公司 8,547 万股，占总股本的 38.5%，成为公司新的控股股东。</p> <p>4、2019 年 7 月-2021 年 5 月，国富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 2019 年 7 月，东凌实业与牡丹江国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富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东凌实业将其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3,649,277 股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国富投资。同时，东凌实业与国富投资达成一致行动关系，东凌实业成为国富投资的一致行动人。股权过户手续于 2019 年 11 月办理完毕，股权过户完成后国富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 83,649,2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5%。按照国富投资与东凌实业签署的一致行动安排，国富投资在公司可以实际支配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 167,298,5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10%，国富投资成为公司单一可以实际支配表决权股份数量最大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由东凌实业变更为国富投资。</p> <p>5、2021 年 5 月至今，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2021 年 5 月，公司 5%以上股东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农集团”）和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江之源”）出具相关承诺，承诺自出具之日起 5 年内分别放弃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6,500 万股、900 万股股票对应的表决权及提名、提案权、参会权等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权利，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权利；不谋求也不与任何第三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同月，国富投资与东凌实业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报告期内，各主要大股东中农集团、</p>

	国富投资、东凌实业、新疆江之源及其一致行动人凯利天壬、劲邦劲德持有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的比例接近，上市公司任何一名股东均无法通过其所持表决权股份单独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组成和重大经营决策产生决定性影响；公司变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倪军、马雪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832,964,828.62	363,172,361.57	129.36%	605,438,21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95,091,891.35	59,616,114.86	1,401.43%	41,435,59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9,506,062.86	4,571,741.47	6,232.51%	33,924,32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4,402,004.71	104,629,673.55	362.97%	80,456,810.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826	0.0788	1,400.76%	0.05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826	0.0788	1,400.76%	0.05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1%	1.62%	19.89%	1.14%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元）	5,554,662,919.75	4,317,703,878.92	28.65%	4,219,000,56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09,063,246.01	3,713,971,354.66	24.10%	3,653,477,153.5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5,467,336.10	103,921,421.64	209,437,800.27	394,138,27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27,418.98	489,110,349.35	209,854,471.62	178,599,65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296,939.43	12,336,494.63	59,737,393.63	200,135,23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19,835.48	-4,818,093.45	121,058,478.57	286,541,784.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456,811.49	-3,855,121.10	-397,184.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678.36	64,494.38	49,362.1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480,394.94	-43,364,280.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33,175.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8,078,535.68	101,302,325.10	-243,881.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8,433.74	-11,712.21	-226,368.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96,254.62	-885,243.23	-43,432.76	
合计	605,585,828.49	55,044,373.39	7,511,273.5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钾肥行业发展状况及总体供求趋势

钾是农作物生长三大必需的营养元素之一。钾肥为资源性产品，主要应用于农业领域，被广泛地施用于大田作物和经济作物，用来增产并提高作物品质，被誉为“粮食的粮食”。钾肥的主要品种包括氯化钾、硫酸钾、硝酸钾以及硫酸钾镁，其中氯化钾由于资源丰富、养分浓度高、易吸收的特点，在钾肥产品中占比超过 90%。

2021 年，随着粮食、大宗商品等价格上涨，全球钾肥价格均呈现了大幅上涨的局面。受欧盟、美国对白俄罗斯钾肥制裁、国际海运费不断上涨等影响，引发了钾肥运输受阻等问题，加剧了全球钾肥供应短缺，使得全球钾肥市场价格达到了近 10 年的历史高位。

（1）全球钾肥行业发展状况

储量及供应情况：

全球钾盐资源分布极不均衡，高度集中在加拿大、俄罗斯、白俄罗斯等少数国家。根据 USGS 数据显示，加拿大、俄罗斯、白俄罗斯三国钾盐资源量占全球总资源量的 65%，2021 年全球钾盐的矿产品产量达到 4,600 万吨（折合 K_2O ），其中加拿大、白俄罗斯和俄罗斯三国产量合计占比达到 67%，国际钾肥市场呈现寡头垄断格局。中国钾肥产量约 600 万吨（折合 K_2O ），位列第四，约占全球 13%，但产量无法满足国内需求，进口依赖度接近 50%。2022 年 2 月白俄钾肥宣布因不可抗力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目前白俄钾肥出口仍未确定合适的替代方案，钾肥出口受限。其次，俄乌冲突加剧了钾肥供给短缺。俄罗斯钾肥出口占全球出口总量的 19%；3 月 10 日俄罗斯工业部宣布暂时中止化肥出口；同时，美国和欧盟宣布将部分的俄罗斯银行从 SWIFT 系统中移出，俄罗斯进出口贸易或将会受到影响，进而影响钾肥的出口。地缘政治的影响将导致全球 40% 的钾肥出口受限，全球钾肥供给出现巨大缺口。全球最大化肥公司 Nutrien 也预测，2022 年钾肥将呈现供给偏紧局面。

需求与消费情况：

由于钾资源分布的高度集中，全球有 100 多个国家需要依赖进口钾盐来满足国内需求，前十大钾盐进口国钾肥进口量占全球总需求的近 77%，亚洲、拉丁美洲和北美是世界钾盐的主要进口地区。据 Nutrien 统计，2016-2020 年全球钾肥需求从 6000 万吨（折合 KCL）提升至 6900 万吨，年复合增长率为 2.83%，其预测 2022 年全球钾肥需求最高将达到 7100 万吨（折合 KCL）。

据联合国粮农组织统计，全球人口在过去十多年内保持着每年 1% 以上的增长，至 2025 年全球人口有望达到 97 亿，而全球耕地面积增长空间有限，未来极限可能在 120 亿亩。人均耕地的减少，对粮食产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此外，新兴经济体经济的快速发展，将促进人们饮食结构持续改善，肉制品类需求有望快速提升，进而推动动物饲料需求上涨，加速对农作物的需求。钾作为经济作物和饲料作物的主要营养元素，需求有望保持着较为稳定的增长。根据 IFA 的预测，2020-2024 年全球钾肥需求将保持年均 3.3% 的增长；而亚洲地区作为新兴经济体的经济增速快于主要欧美国家，其钾肥需求增速也超过全球平均水平。根据 Argus 统计，2021 年东南亚、东亚及南亚地区氯化钾预计需求合计 3,000 万吨。

（2）东南亚钾肥行业发展状况

供应情况：东南亚地区钾肥生产集中在老挝，除中国企业在老挝投产的钾肥项目已释放部分产能以外，

其他东南亚各国钾肥消费全部依赖于进口。

需求情况：东南亚是全球钾肥主要消费市场之一，钾肥需求平均 60% 左右来自于农业直接施用，直接施用的作物范围广泛，以越南为例，主要有水稻、咖啡、胡椒、橡胶等；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等国为棕榈油主产区，棕榈本就是高钾作物，且随着近两年来这些国家大力推进生物质燃料，要求石化燃料掺混一定比例棕榈油，所以在原有棕榈油的需求下，增加了新的棕榈油需求，也因此增加钾肥使用需求。东南亚农业正处于蓬勃发展的阶段，随着该区域国家对平衡施肥的日益重视及经济作物贸易量的增加，对钾肥需求的增长空间很大，根据 IFA 的预测，未来亚洲地区钾肥需求增速仍有望继续保持在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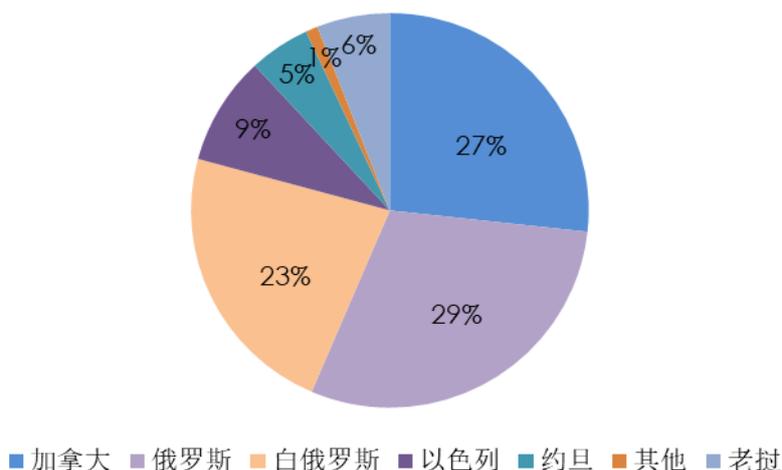
2021 年部分东南亚国家钾肥进口量统计

国家/年份	越南	印度尼西亚	泰国	马来西亚	菲律宾
2021 年进口量（万吨）	118	400	96	180	25

数据来源： FMB 报告

（3）我国钾肥行业发展状况

供应情况：钾盐矿产属于我国严重短缺的矿产资源，主要为青海、新疆、西藏的盐湖型液态钾盐资源，品位与境外固体钾矿相比较低。虽然近年来通过钾肥资源和生产能力的挖掘，钾肥自给能力有所提高，钾肥自给率勉强达到 50%，但是长期依赖进口的局面难以改变。2021 年受疫情及大合同价格低于国际钾肥价格影响，钾肥进口量较前两年略有减少，全年进口钾肥 756.6 万吨，排在前三位的进口国分别是俄罗斯、加拿大和白俄罗斯，约占总进口量的 80%，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钾盐钾肥行业分会

需求情况：我国是钾肥消费大国，年钾肥需求量约 1700 万吨（折合 KCL）。在农业发展调查中发现，我国大部分地区土壤都缺钾，大田作物和经济作物对钾肥的施用量还远低于推荐的合理施肥比例（农业部提出的中国土地氮、磷、钾最优施用比例为 1:0.36:0.28，发达国家土壤氮、磷、钾平均施用比例为 1:0.37:0.36，而中国目前实际施用比例仅为 1:0.38:0.12）。随着乡村振兴战略+化肥商储+减肥增效等政策叠加，进一步刺激国内部分地区的种植结构调整，部分地区蔬菜和果园等经济作物的种植面积剧增，将为钾肥开辟新的增量空间。同时，为保证粮食安全、保持粮食产量稳定，必须提高粮食单位面积的产量，优化化肥施用结构，提高钾肥施用的占比。综上，未来我国钾肥的需求量还具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由于我国钾资源总体稀缺，钾盐资源储量逐年减少，服务年限逐步下降，资源型钾肥产能扩张已不可持续，钾盐资源全球化配置是我国发展的必然选择。因此，“十四五”期间，在“一带一路”背景下，通过多

元化战略合作，开发利用境外钾盐资源，加速推进现有境外优势项目进展，切实提升境外钾肥生产能力，建设境外钾盐基地，是保障我国钾肥供应和粮食安全的重要举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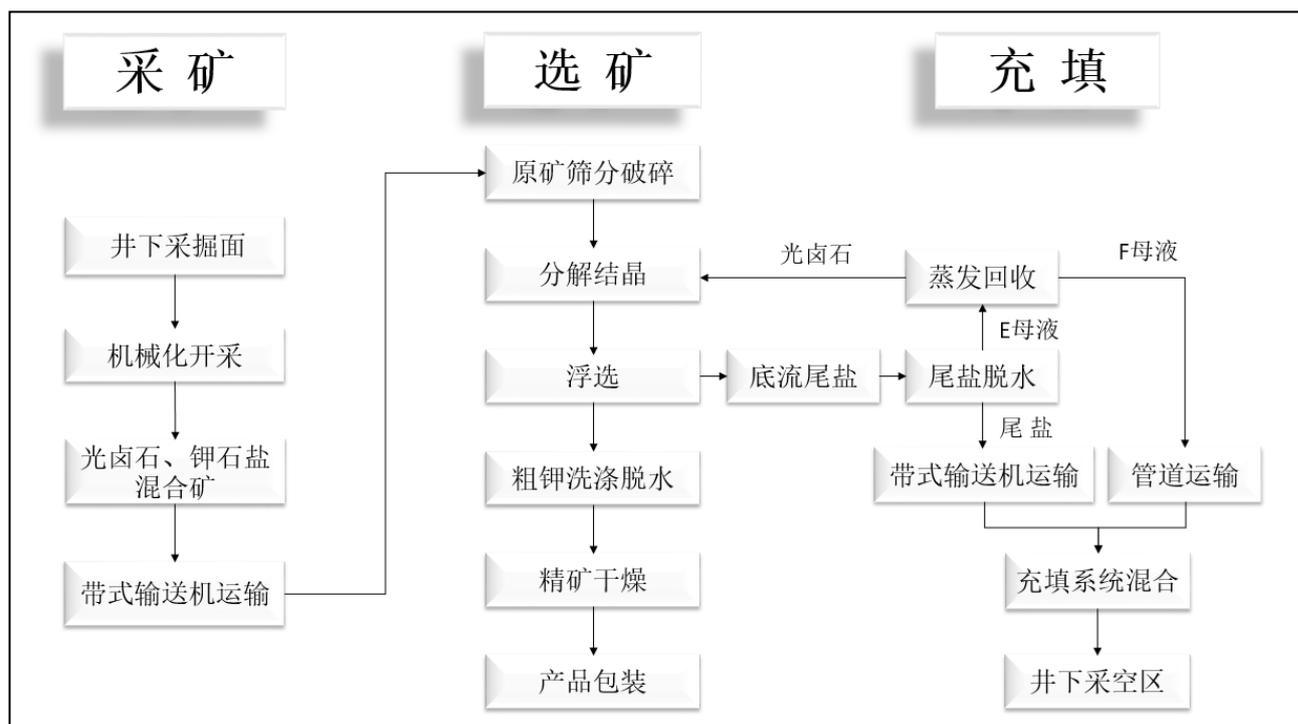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公司钾肥产品工艺流程及用途

公司老挝钾肥项目主要采用条带充填采矿法，使用综合机械化掘采采矿工艺，将开采的钾混盐矿进行破碎、分解结晶、经过筛分后，通过浮选、过滤、洗涤、脱水、干燥工序后生产成氯化钾产品；同时将分解后的母液进行蒸发浓缩，与浮选后的尾盐混合充填于井下采空区，形成安全环保的闭环式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工艺流程图



公司主要生产产品为氯化钾，分为粉末结晶状与颗粒状，用于农业直接施用，或者用作复合肥、复混肥生产原料。

农作物施用钾肥可以增强作物的抗病、抗寒、抗旱、抗倒伏及抗盐能力，改善作物产品品质，提高粮食作物蛋白质的含量、油料作物的粗脂肪和棕榈酸含量、薯类和糖料作物淀粉和糖分含量；增加纤维作物及棉花的纤维长度、强度、细度；调整水果的糖酸比，增加其维生素 C 的含量；改善果菜的色泽和口感，增强其耐贮性。果蔬粮食等作物均需要钾肥的施用，其中果蔬、玉米和水稻是钾肥主要下游需求，三项作物对钾肥的需求占比分别约为 17%、15% 和 12%。

2、经营模式

①采购模式：以供应链信息管理平台为支撑，建立国际化的采购物流体系和供应商管理体系，通过招标、议标、竞争性谈判和寻比价等多种采购方式对机械设备、大宗材料以及备品备件等物资开展采购工作。

公司专业化采购团队能够按照生产工艺不断优化的需求及时进行采购实施，严格控制成本，提升供应质量，逐步构建起货源稳定、风险可控、质优价宜、完整高效的供应链管理体系，为公司实现“智慧矿山”、智能化开采提供保障。

②销售模式：公司钾肥产品是复合肥生产的主要原料，同时可用于农业直接施用，客户主要为复合肥生产企业及渠道分销商。从资金实力、采购偏好、渠道优势、合作习惯等多个维度对客户进行分级分类管理。对大型集采、支付能力较强的客户，原则上直接销售；对现金流少、规模较小的客户，采用分销商进行渠道销售以控制销售风险，从而实现对不同类型客户的全面开发。

③盈利模式：钾是农作物生长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之一，钾肥属于传统工业产品，公司依靠钾肥的销售收入与成本及费用之间的差额实现盈利。目前公司老挝 100 万吨/年钾肥改扩建项目已达产，产能正在逐步释放，产品品质进一步提升，项目规模效应逐渐显现，企业盈利能力持续增强。

未来，公司将通过持续提升产能规模、打造差异化产品结构、搭建多元化销售渠道、推进工艺优化及降本增效、建立现代化的信息管理系统等切实措施，持续增强经营能力，推进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④结算模式：公司在钾肥销售合同中约定明确的价格条款，目前普遍采用前 T/T 或者 L/C 方式进行结算，在收到款或信用证后，安排发运或由客户上门自提。随着产能规模扩大、产品销量增加，公司正在大力开发优质战略客户，在风险可控的原则下，根据经营发展需要灵活调整结算方式。

3、公司钾肥项目的行业地位、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在老挝甘蒙省开发实施的东泰钾盐矿项目，是我国第一个在境外实现工业化生产的钾肥项目，实现了我国境外钾盐开发领域的重大突破。凭借多年来对已有钾肥生产装置的运行管理以及研发技改，公司形成了全面机械化的开采系统、低耗高效的选矿系统及工业化充填系统，实现了具有竞争力的成本水平，建立了系统的生产组织，组建了专业高效的管理团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运营经验，为项目产能进一步扩建奠定了重要基础。2021 年，公司 100 万吨/年钾肥改扩建项目建成投产，目前已达产，产能实现跨越式增长，保持了公司在境外钾盐领域的领先优势。作为我国首个在境外实现钾肥百万吨级量产的中资企业，为境外钾盐开发起到了积极的示范和引领作用。

立足亚洲，布局全球。随着产能的逐年提升，公司老挝钾肥的市场影响力与品牌影响力也在不断提升，当前已销售至越南、印尼、泰国、马来西亚、毛里求斯、日本、韩国、印度、斐济、新西兰以及我国等多个国家和地区。2021 年 12 月 3 日，在中老两国领导人的共同见证下，公司老挝钾肥搭乘中老铁路首发货运列车回国；2022 年初，公司与中农集团下属中农控股公司签署《2022 年春耕保供战略合作协议》，携手保障春耕农业生产的用肥需求，老挝钾肥生产基地对稳定国内钾肥供应的积极效应正在逐渐显现。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不适用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氯化钾	采选技术成熟，已实现开采、选矿、充填三大生产系统的平稳运行	拥有由地质、采矿、测量等矿山专业，以及化工工艺、选矿工	1、一种钾盐矿采空区的充填方法 专利号：	公司拥有多位国内顶尖的钾盐地质、勘探、开采、选矿

		艺、机电设备、电气自动化、仪表自动化等选矿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的技术梯队。	<p>ZL 2011 1 0458026.7</p> <p>2、一种可以远距离泵送的钾盐矿充填料及其制备方法，专利号：ZL 2017 1 0749427.5</p> <p>3、一种利用分级尾盐生产钾盐矿胶结充填料的方法，专利号：ZL 2017 10778498.8</p> <p>4、一种实现远距离自流输送的钾盐矿充填料及其制备方法，专利号：ZL 2017 1 0749198.7</p>	等领域组成的专家顾问团队，并组建了具备丰富钾盐开发项目经验的管理技术团队，在公司及子公司均成立研究发展部、技术部，增强对生产工艺、设备研发的技术能力。同时，与中赞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北京科技大学、北京矿冶研究总院、A&Z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等国内知名设计研究机构紧密合作，为项目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	-------------------------------------	--	---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氯化钾	100万吨/年	106.24%		报告期内，已完成25万吨生产系统的提质增效改造；建成投用75万吨生产系统以及配套的储运、供电、供水、供气单元等项目，于12月1日转入正式生产。目前100万吨/年钾肥项目已达产。

备注：产能利用率=实际产量/产能=33.20/(25+75/12)，75万吨生产系统于12月1日转入正式生产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质名称	有效期	许可范围/适用产品	证书持有人	续期条件是否满足
企业营业执照	2020年7月2日至长期	钾盐矿的开采和加工、销售	中农钾肥有限公司	——

投资许可证	2020年7月20日至长期	钾盐矿的开采和加工、销售	中农钾肥有限公司	——
矿产开采许可证	2020年8月18日至2039年1月18日	钾盐	中农钾肥有限公司	未到期，不涉及续期；到期后可以申请续期
矿产加工工厂经营许可证	2020年10月6日至2039年1月18日	25万吨钾盐矿（钾肥）	中农钾肥有限公司	未到期，不涉及续期；到期后可以申请续期
矿产加工工厂经营许可证	2020年10月6日至2039年1月18日	75万吨钾盐矿（钾肥）	中农钾肥有限公司	未到期，不涉及续期；到期后可以申请续期
产品销售许可证（共计111批）	——	氯化钾（粉钾、颗粒钾）	中农钾肥有限公司	——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公司对老挝 35 平方公里钾盐矿资源进行开采并加工，主要生产氯化钾产品（粉末结晶状和颗粒状），在资源、区位、交通、成本、技术、国别、人才以及治理结构方面具备优势（详见核心竞争力分析）。营销方式主要是通过直销、分销商等渠道，以东南亚、东亚作为核心市场进行钾肥出口销售，客户主要为复合肥生产企业及渠道分销商，上述区域的钾肥市场规模大、需求持续增长、供需缺口大且长期存在，公司产品全年销售量比较平衡，无明显销售淡季。

2021 年中国、老挝的进出口及税收政策无重大变化，自 9 月份开始原由公司代扣代缴的开采增值税由采矿承包商自行承担，对公司无重大影响，生产经营平稳推进。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从事化纤行业

是 否

从事塑料、橡胶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资源优势

公司拥有老挝35平方公里钾盐矿区，矿藏丰富，钾盐矿总储量10.02亿吨，折纯氯化钾1.52亿吨。矿区矿层分布连续、范围广，产状相对平缓、厚实，矿床埋藏较浅，使得矿石的易采性良好，适合机械化、规模化开采。

当前公司正在继续推进老挝甘蒙省农波县彭下-农波村地区179.8平方公里钾盐矿的重组工作，若本次重组完成，公司将拥有矿产214.8平方公里，钾盐矿矿石总量约49.37亿吨，折纯氯化钾约8.29亿吨，成为亚洲单体最大钾肥资源量企业。

2、区位优势

公司以东南亚、东亚作为钾肥产品销售的核心市场，上述区域的钾肥市场规模大、需求持续增长、供需缺口大且将长期存在，主要依赖距离较远的加钾、俄钾等寡头供应商进口钾肥。与加钾、俄钾相比，公

司项目地处老挝中部，离越南、泰国、柬埔寨、缅甸及印度等农业国家较近，靠近我国市场，运输距离更短，具有非常明显的区位优势。同时，贴近消费市场的竞争优势还体现在公司可以采用小、零、快的发货方式，满足东南亚地区多样化的需求，并享受老挝作为东盟成员国和RCEP成员国在地区经贸环境、进出口和税收等方面的政策优势。

3、交通优势

公司老挝钾盐项目拥有优越的地理环境和便利的交通条件，北距老挝首都万象380公里，东距越南边境180公里，西距老泰3号友谊大桥40公里，矿区东侧紧邻连接柬埔寨和越南的重要交通干线13号公路。已于2021年底通车的中老铁路更是为公司打通了钾肥铁运回国的直接通道，钾肥产品从老挝直达回国更为便捷，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深耕云贵川等省的钾肥市场，并降低物资及人员流通成本。同时，正在规划的泛亚铁路中路通道也与矿区临近，途径甘蒙省、连接老挝万象以及越南永安港的老越“万永铁路”预计将于2022年11月启动建设，未来铁路投入运营后，公司现有公路运输段将可升级为铁路运输，将为公司产品带来更加便捷的运输路径。

4、产品及成本优势

相较于加拿大、俄罗斯钾矿在地下深度平均800-2000米，公司老挝钾矿矿层埋深较浅，平均在180-220米左右，开采成本相对较低。随着产能逐步释放，规模效应将进一步显现，钾肥生产成本仍有进一步下降的空间。

5、技术优势

经过多年深耕，公司已在老挝钾盐矿区建立完整的钾肥生产系统，实现了固体钾盐矿机械化开采的成熟模式，解决了高温多雨环境作业的技术和环保难题，取得了多项技术专利，钾肥产能持续增长。在多家国内领先的专业钾盐技术团队共同参建下，100万吨/年钾肥改扩建项目顺利达产，公司掌握了更多技术及参数，技术优势进一步增强。

6、国别优势

中老两国长期睦邻友好，近年来两国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不断加深，着力于打造命运共同体，并于去年正式加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公司老挝钾盐项目作为中老两国在资源及产能开发领域的合作重点，受到两国政府的高度重视，中国、老挝政府多位高层领导均实地考察项目并给予支持，100万吨项目建成以及中老铁路通车后，更得到了多个部委的关注和支持。

7、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由国内地质勘探、钾盐开发、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钾盐开发领域权威专家组成，并具备自主研发能力的技术骨干队伍，同时也在老挝项目当地打造了一支具备丰富钾盐开发项目经验的管理团队，当前公司与老挝政府、当地民众建立了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目前老挝工厂员工本土化比例超过60%，两国员工相处融洽，为项目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人力资源支持。

8、规范完善的治理结构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三会一层”治理结构，拥有战略统一、志同道合的股东，拥有能够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并制定出清晰发展战略的董事会，拥有客观公正尽职尽责的监事会，拥有各类专业人才组成、能够坚决高效落实公司战略的职业经理层。为保障未来长期稳健发展，公司已经制定了统一的发展战略目标，积极聚焦钾肥主业，通过严格执行三会规范运作制度、强化管理团队和决策机制，实现了良好的发展态势。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中农国际专注从事钾盐矿开采、钾肥生产及销售业务。公司拥有老挝甘蒙省35平

方公里钾盐采矿权，钾盐矿总储量10.02亿吨，折纯氯化钾1.52亿吨，矿藏丰富，资源禀赋条件较好，适于规模化开发钾盐项目。作为首批“走出去”实施境外钾盐开发的中国企业，公司在老挝建成了我国境外第一个实现工业化生产的钾肥生产装置。公司于2020年4月正式启动了100万吨/年钾肥改扩建项目，并于2021年内先后完成25万吨生产系统的提质增效改造，建成投用75万吨生产系统以及配套的储运、供电、供水、供气单元等项目，于9月启动投料试车及消缺工作，12月转入正式生产，目前已达产。2021年，公司全年共计生产合格钾肥产品33.2万吨，销售钾肥35.04万吨，实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该项目是我国境外首个百万吨级的钾肥项目，也将是东南亚地区最大规模的钾肥项目。

经过多年深耕，公司当前已构建以东南亚、东亚地区为核心的销售网络及物流体系，同时布局南亚及大洋洲等市场。2021年12月中老铁路全线通车，在公司物流系统中新增了一条钾肥运回国的铁运“直通车”，至此，通过海运、陆路汽运、陆路铁运，公司的销售物流体系已构建齐全，区位优势进一步增强。

与此同时，公司正在推进对老挝甘蒙省农波县彭下-农波村地区179.8平方公里钾盐矿的收购工作，该矿区与35平方公里钾盐矿区相连，钾盐矿矿石总量约为 39.35亿吨，折纯氯化钾约为 6.77亿吨。若本次重组完成，公司将合计拥有老挝甘蒙省214.8平方公里钾盐采矿权，折纯氯化钾8.29亿吨，将成为亚洲单体最大钾肥资源量企业，并实现对两矿资源的高效协同开发，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以“打造世界级钾肥供应商”为战略目标，公司计划在3-5年内将产能提升到300万吨以上，以满足周边东南亚地区以及我国巨大的市场需求，建设我国境外钾肥生产储备基地，为保障我国粮食安全作出积极贡献。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32,964,828.62	100%	363,172,361.57	100%	129.36%
分行业					
钾肥	832,964,828.62	100.00%	359,676,651.97	99.04%	131.59%
贸易	0.00	0.00%	3,495,709.60	0.96%	-100.00%
分产品					
钾肥-氯化钾	821,036,720.50	98.57%	354,442,728.47	97.60%	131.64%
钾肥-卤水	11,928,108.12	1.43%	5,233,923.50	1.44%	127.90%
谷物	0.00	0.00%	3,495,709.60	0.96%	-100.00%
分地区					
国外	596,141,434.12	71.57%	363,172,361.57	100.00%	64.15%
国内	236,823,394.50	28.43%		0.00%	100.0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832,964,828.62	100.00%	363,172,361.57	100.00%	129.3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钾肥	832,964,828.62	289,534,654.56	65.24%	131.59%	44.59%	20.91%
分产品						
钾肥-氯化钾	821,036,720.50	289,534,654.56	64.74%	131.64%	44.59%	21.24%
钾肥-卤水	11,928,108.12		100.00%	127.90%	0.00%	0.00%
分地区						
国外	596,141,434.12	198,103,797.03	66.77%	64.15%	-2.97%	22.99%
国内	236,823,394.50	91,430,857.53	61.39%	100.00%	100.00%	61.3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产品上半年平均售价	产品下半年平均售价	同比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氯化钾	33.2 万吨	35.04 万吨	821,036,720.50	1,438.73	3,081.93	114.21%	国际钾肥价格上涨

海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 是 □ 否

海外业务名称	开展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海外业务的影响	公司的应对措施
钾肥业务	参见“主营业务分析”中的“1、概述”相关内容	无影响	公司严格依照老挝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钾肥	销售量	万吨	35.04	23.54	48.85%
	生产量	万吨	33.2	25.17	31.90%
	库存量	万吨	3.53	5.37	-34.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生产量同比上升，主要是公司 75 万吨改扩建项目在 2021 年 9 月投料试车，12 月转入正式生产，使得产量增

加。

销售量同比上升，主要是公司聚焦核心业务，优化销售策略，使得销量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钾肥	营业成本	289,534,654.56	100.00%	200,249,668.54	100.00%	44.59%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之子公司厚朴贸易于2021年10月19日设立瑞隆贸易，认缴注册资本200万美元。瑞隆贸易自设立起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25,600,841.7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1.0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8.43%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36,823,394.50	28.43%
2	客户二	82,277,532.69	9.88%
3	客户三	41,443,942.40	4.98%
4	客户四	33,307,047.61	4.00%
5	客户五	31,748,924.59	3.81%
合计	--	425,600,841.79	51.0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33,436,281.5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8.8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32,554,647.44	11.89%
2	供应商二	110,107,503.11	9.88%
3	供应商三	70,126,630.80	6.29%
4	供应商四	60,865,135.14	5.46%
5	供应商五	59,782,365.10	5.36%
合计	--	433,436,281.59	38.8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097,432.94	5,879,287.25	54.74%	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00,931,591.20	68,093,421.94	48.23%	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中介机构服务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347,592.97	29,088,349.60	-104.63%	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8,380,759.60	452,771,248.95	11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978,754.89	348,141,575.40	3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402,004.71	104,629,673.55	362.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594,346.02	392,333.85	156,295.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0,000,222.49	168,597,812.12	321.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05,876.47	-168,205,478.27	42.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844,508.03	168,298.61	103,195.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76,917.90	4,318,308.75	76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467,590.13	-4,150,010.14	3,388.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7,047,884.10	-99,450,608.95	619.9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收到业绩补偿所致。
- (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购置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 (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取得借款及收到诉讼违约金所致。
- (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归还借款所致。
-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 (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629,418,284.48	63.06%	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业绩补偿收益。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25,320,242.26	2.54%	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固定资产报废处理。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63,334,557.44	15.54%	346,286,673.34	7.99%	7.55%	
应收账款	28,568,566.97	0.51%	23,096,757.73	0.53%	-0.02%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72,674,421.35	1.31%	74,121,550.88	1.71%	-0.40%	
固定资产	1,582,528,171.28	28.49%	784,939,415.79	18.11%	10.38%	
在建工程	133,128,752.69	2.40%	129,924,539.16	3.00%	-0.60%	
使用权资产	13,168,781.56	0.24%	16,409,012.83	0.38%	-0.14%	
短期借款	26,662,336.83	0.48%			0.48%	
合同负债	56,209,397.33	1.01%	9,858,467.57	0.23%	0.78%	
租赁负债	8,124,269.49	0.15%	11,997,993.62	0.28%	-0.13%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中农香港（控股中农钾肥 90% 股份）	发行股份收购	49.63 亿元	香港	钾盐开采、钾肥生产及销售	制度流程约束、用章管理约束、数字化信息管理平台管控、财务监督、内部审计	1.25 亿元	107.68%	否

其他说明：上述财务数据已包括在合并层的采矿权公允价值原值及其摊销、减值计提。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钾肥销售	157055.55 万人民币	511,692.62	426,094.45	72,154.91	32,365.46	20,442.33
正利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钾肥销售	1600 万港元	15,460.7	11,267.91	11,300.92	11,267.91	11,267.9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瑞隆贸易	设立	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公司于2021年7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继续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农国际增资6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中农国际本次增资完成后,其注册资本将由97,055.5555万元人民币变更为157,055.5555万元人民币。
- 2、公司之子公司厚朴贸易于2021年10月19日设立瑞隆贸易，认缴注册资本200万美元。
- 3、上述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中，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数据已包括在合并层的采矿权公允价值原值及其摊销、减值计提。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

2022 年公司将牢牢把握全球钾肥步入高景气周期的历史发展机遇以及 RCEP 正式生效、中老铁路建成通车的大环境优势，积极推进新的百万吨项目建设工作以实现快速连续扩建至 300 万吨钾肥产能；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技术能力、优化工艺指标、规范生产管理、增强经营能力，有效提高产品附加值，全面实现提质增效目标，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同时，持续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深化国际市场布局，完善销售体系，强化物流供应链建设，全方位提升市场影响力，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2、未来公司发展战略

（1）扩产能、增储量，打造世界级钾肥供应商

公司聚焦钾肥主业，坚持走内涵集约和外延扩张有机结合的跨越式发展道路，持续加强公司治理，实施降本增效措施，增强盈利能力。公司将充分发挥 100 万吨项目积累的开发运营经验和人才团队，继续保持高质高效的项目建设能力，规划在未来 3-5 年内至少形成 300 万吨产能，发展成为世界级钾肥供应商。同时，公司将继续推进老挝甘蒙省 179.8 平方公里钾盐矿收购重组工作，收购完成后将拥有合计折纯氯化钾资源 8.29 亿吨，成为亚洲单体最大钾盐资源量企业，进一步提升资产规模、资源储量等方面的实力。

（2）夯实管理基础、持续管理创新

公司将继续强化管理优势，拓宽管理维度，探索管理深度。内部控制管理上，严格执行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建立更为科学、高效、合理的决策体系；信息管理上，优化 IT 流程，实现生产自动化、管理流程化；成本管理上，依托数字化系统管理平台，不断完善全流程成本管控体系，有效实施产品成本价值评估机制，全面优化成本目标管理，切实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3）加强人才培养、提升团队建设

公司将坚持“以人为本”，建立健全符合公司特点的人才培养机制，打造一只综合素质高、专业技能强、有责任心以及对公司认可的人才队伍。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人才团队建设，围绕“人才引进、人才培养、人才激励、人才更迭”四个方面，重点落实人才发展战略，为公司业务拓展和创新提供持续动力。

通过多渠道的招聘方式快速引进行业精英人才、储备优质人才；通过制定完整的培训计划与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利的保障；通过构建多维度的激励体系，持

续优化薪酬管理体系、开展人性化关怀计划等措施，持续提升员工企业认同感。让“能干事的人有平台、干成事的人有回报”。

（4）数字化矿山管理，发挥协同管控效应

由下而上全面梳理业务流程，做到数据采集的规范化、标准化、可视化，实现经营管理透明、实时、高效。通过数字化赋能，促进技术工艺流程持续改进，增强开采掘进的精确性、设计合理性和整矿开采运营的协调性，实现精益管理、降本增效。通过数字化矿山建设，实现对老挝生产现场的可视化、标准化、透明化、实时化管控，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对下属公司的管控水平。

3、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目前，全球经济正处于深度调整之中，主要经济体之间的贸易摩擦使得全球经济增长前景面临更多不稳定因素。如果未来全球及中国经济增速放缓或出现衰退，经济进入下行震荡周期，农产品生产出现结构性过剩、农产品贸易受限等情况，或主要农产品架构和供求关系出现严重异常波动，导致下游市场需求规模增速放缓、甚至出现萎缩，则有可能使公司老挝钾肥产品需求及其盈利能力面临一定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将时刻关注经济发展及政策最新动态，及时对公司经营做出调整规划，扎实做好主业，抵御宏观经济下滑可能带来的风险。

（2）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否能够顺利完成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2022年1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召开了2022年第1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农钾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的56%股权事项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本次重组未获通过。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在老挝100万吨改扩建项目近期达产后，继续推进本次重组。

本次重组的实施有助于增强公司经营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提高资产质量、增强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根据并购重组委的审核意见，协调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对相关申请材料进行补充、修订和完善，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尽快提交审核，并根据本次重组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重组能否通过上述批准和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为确保3-5年内至少形成300万吨产能的战略规划落地，先行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农钾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的56%股权，如最终未实施完成，公司将通过现金收购等方式继续推进。

（3）行业与市场风险

钾盐矿产资源在全世界分布的领域极不均衡，国际市场已经形成了若干钾肥供应领域的大型企业，对钾肥的价格拥有较强的影响能力。2021年全球钾肥持续大幅上涨，步入高景气周期，但受市场环境、经济形势等诸多因素影响，钾肥价格总体仍然存在一定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坚持推动“扩产能、增储量”的规划、以规模效应抵御市场价格波动，保证公司盈利水平稳步上升；持续加强营销网络布局，加大全球客户覆盖度，通过制定差异化的销售策略，增强下游客户的粘性；通过数字化矿山管理“降本增效”，构建稳定高效的精益生产体系，实现稳产高产，保证市场竞争力。

（4）疫情影响风险

全球新冠疫情尚未得到有效控制，公司生产地、销售地区存在疫情不确定性，相关国家采取封城、封国，导致物流运输不畅、需求下滑的可能性。由于农业用肥弹性较小，粮食经济作物种植关系国计民生，生产销售区域国将力保化肥供应，因此公司判断疫情对公司销售影响较小。

应对措施：公司在疫情爆发后及时制定和启动了防疫应急预案，老挝工厂参照国内防控经验，采取了厂区全封闭管理，同时采取了加强宣传引导、全员接种疫苗、加强消杀监测、储备医疗物资、引入专业医疗机构等措施，进一步强化疫情防控，取得较好的防控成效，公司生产建设工作有序开展。

(5) 财务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在日常经营中存在着一定的财务风险，具体体现为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汇率和利率风险等，增加了经营的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分类管理信用风险、持有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适时采取适合的避险和对冲工具，将财务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

(6) 生产安全风险

由于行业特征，不安全的风险因素复杂多样，同时公司运行机型种类多、作业服务范围广、服务应用场景丰富，安全运行负荷较高。

应对措施：公司将会全面排查安全隐患和运行风险，建立隐患清单和风险清单，制定整改防控措施，推进隐患治理和风险防控工作有序平稳进行。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5月11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其他	其他	参加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业绩、竞争优势及公司未来发展展望等。	互动易平台 2021年5月1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内部控制体系健全，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未曾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聘请专业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进行见证，并按要求对会议相关信息进行披露。公司重视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了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保障其充分、平等地行使相应的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控股股东（第

一大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相互独立。公司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等活动。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由 8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全体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勤勉尽责，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董事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独立董事能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3 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人。监事会的人员及结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

5、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有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制定并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做好临时报告、定期报告等内幕信息的保密和登记工作，并对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进行严格管理，有效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

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不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部门、研发部门、技术部门、财务核算等部门，独立开展业务，与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单位之间无同业竞争，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2、人员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并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及关联方。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关联方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不存在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及关联方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3、资产

公司现有资产产权明晰，拥有经营所需的技术、专利、商标、设备和房产，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对所属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不存在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或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之情

形。

4、机构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等机构，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发展的独立和完整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职能部门的职责，各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相互干预的情况。

5、财务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建立了规范、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共用一个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且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关联方处兼职和领取报酬。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4.65%	2021 年 05 月 31 日	2021 年 06 月 0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22%	2021 年 06 月 24 日	2021 年 06 月 25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14%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郭柏春	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20年01月10日	2023年01月09日	0	
刘冰燕	董事	现任	女	40	2020年01月10日	2023年01月09日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年07月17日	2023年01月09日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年08月13日	2023年01月09日		
郑友业	董事	现任	男	36	2020年01月10日	2023年01月09日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年10月21日	2023年01月09日		
薛跃冬	董事	现任	男	38	2020年01月10日	2023年01月09日	0	
蔺益	董事	现任	男	47	2020年01月10日	2023年01月09日	0	
赵天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20年01月10日	2023年01月09日	0	
王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20年01月10日	2023年01月09日	0	
潘同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20年01月10日	2023年01月09日	0	
康鹤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7	2020年01月10日	2023年01月09日	0	
彭志云	监事	现任	男	52	2020年01月10日	2023年01月09日	0	
肖妞娟	监事	现任	女	44	2020年01月10日	2023年01月09日	0	
马英军	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21年03月22日	2023年01月09日	0	
苏学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4	2019年07月17日	2023年01月09日	0	
杨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20年06月05日	2023年01月09日	0	
郭家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20年06月05日	2023年01月09日	150,000	150,000
赵青	董事会秘	离任	男	39	2018年04	2021年05	0	

	书				月 25 日	月 12 日		
达正茂	总经理	任免	男	49	2018 年 06 月 04 日	2021 年 03 月 19 日	0	
合计	--	--	--	--	--	--	150,000	150,000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 是 □ 否

- 1、原公司总经理达正茂先生于2021年3月19日因个人原因辞去总经理职务，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 2、原公司董事会秘书赵青先生于2021年5月12日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达正茂	总经理	任免	2021 年 03 月 19 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总经理职务，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马英军	总经理	聘任	2021 年 03 月 22 日	董事会聘任。
赵青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1 年 05 月 12 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刘冰燕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1 年 08 月 13 日	董事会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郭柏春先生，196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后，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在黑龙江省古连河煤矿、中国农业银行黑龙江信托投资公司、中国农业银行黑龙江直属支行、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牡丹江市市政府工作。曾任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分党组成员、中航东盟财险保险公司董事长；曾任银川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分管金融。现任北京天象星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刘冰燕女士，198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管理学硕士。曾任拟上市公司成都四通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节能工业节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负责市场开发、技术引进和上市筹备工作；曾任华夏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天象星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天象星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牡丹江国富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19年7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21年8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郑友业先生，198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宁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银川铸龙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银川产业基金基金管理总部总经理；凤凰天宇创投基金合伙人、总裁；银川市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银川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天象星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天象星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泉信技术(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骐骥（北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态恩（海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

10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薛跃冬先生，198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荷兰劳伦斯坦专业教育学院，农业商业与管理专业学士；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金融EMBA（在读）。曾任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广信江湾新城董事、总经理；东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现任东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信江湾新城董事；广州汇来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广州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广州汇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蔺益先生，197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新疆屯河集团公司职员；北京九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咨询师；中农集团种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农集团青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中农集团现代农业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河北省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省农业生产资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西沃尔得农资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副经理；山东省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农矿产资源勘探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赵天博先生，197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英国诺丁汉大学，国际商法学硕士。1998年，取得中国律师资格证书。2001年，取得中国律师执业证书。2001年9月至2007年8月任北京市中瑞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律师。2007年8月至2010年6月任北京市孚晟律师事务所律师。2010年6月至今任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高级合伙人。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军先生，1970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特华投资有限公司应用经济学博士后，研究员。曾任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政治研究局处长，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信息部部长，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学术委员会委员。现任中原银行首席经济学家，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潘同文先生，196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师；深圳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专业标准部经理；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深圳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总监；深圳高威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所长、首席合伙人；深圳宝利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国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深圳市赋迪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中心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康鹤先生，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资产管理部副经理。现任中国农业生产资料天津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天津中农化肥储运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彭志云先生，1969年9月1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2011年至今任上海劲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现任上海诺伟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泽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劲霸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农矿产资源勘探有限公司董事；百瑞源枸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青岛青禾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青岛金欧利营销有限公司董事；劲霸男装(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宣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拉萨劲邦伙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Sky Success Venture Holdings Limited董事；Country Style Cooking Restaurant Chain Holding Limited 董事；Novich Dingl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董事；Novich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董事；Novich Positioning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董事；Novich Positioning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董事。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肖妞娟女士，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广东金融学院，会计学

专业，总会计师（CFO）资质水平测试资格证书、中级会计职称。曾任一呼百应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7年7月入职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财务中心会计主管。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马英军先生，196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清华大学经管学院硕士，注册会计师。曾在峰峰矿务局、河北通达会计师事务所工作。曾任苏宁电器集团总监助理兼财务审计部经理；国美电器集团监察中心总监助理兼内审部负责人；首钢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稽核部部长、下属钼矿公司董事长；河南能源化工集团经济运行部部长；西部（银川）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银川中小微企业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3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

苏学军先生，197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1998年参加工作。2002年12月起至2019年7月曾在牡丹江市政府办、牡丹江市金融服务局工作；曾任牡丹江新创新经济投资担保公司总经理；黑龙江省哈牡绥东投资公司总经理、负责人；牡丹江新创新经济投资担保公司负责人；牡丹江市投资集团组建工作推进组成员。2019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杨旗先生，196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江西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设计工程师；江西省石油化学工业厅规划处主任科员；江西省石油化学工业总公司技术监督处高级工程师；新奥集团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凯能高科技工程（上海）有限公司销售总监；美景环保副总经理；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北京华凯阳光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恩泽佳立科技有限公司资深项目经理。现任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郭家华先生，1963年1月出生，中国香港，本科学历。曾任智联谷物（香港）有限公司、Translink Grains Inc 董事；广州植之元油脂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广州东凌贸易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董事；上海汇华农产品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董事长；上海汇华贸易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执行董事；东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8月至2020年1月期间历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职务；2020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冰燕	牡丹江国富投资中心（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9年06月28日		否
康鹤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证券法务部总经理	2019年11月30日	2021年08月31日	否
彭志云	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年08月3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牡丹江国富投资中心（合伙企业）、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系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冰燕	牡丹江国富投资中心（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9年06月28日		否
康鹤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证券法务部总经理	2019年11月30日	2021年08月31日	否
彭志云	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年08月3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牡丹江国富投资中心（合伙企业）、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系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郭柏春	北京天象星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4月29日		否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年10月08日	2022年10月08日	是
刘冰燕	北京天象星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4月02日		否
	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年04月02日		否
郑友业	北京天象星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29日		否
	泉信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3月26日		否
	骐骥（北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10月9日		否
	态恩（海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28日		否
薛跃冬	东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5月31日		否
	广信江湾新城	董事	2008年09月30日		否
	广州汇来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7月31日		是
	广州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7月		否

		总经理	20 日		
	广州汇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18 年 07 月 20 日		否
蔺益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部副 经理	2020 年 01 月 20 日		是
	山东省农业生产资料资料有限责任 公司	董事	2018 年 09 月 30 日		否
	中农矿产资源勘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5 月 31 日		否
赵天博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 人	2010 年 06 月 30 日		是
王军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经济 学家	2017 年 10 月 17 日		是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6 日	是
潘同文	深圳市赋迪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 年 10 月 01 日		是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5 月 01 日		是
	中石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06 月 11 日	2021 年 06 月 11 日	是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中心有限 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2 月 01 日		是
康鹤	中农集团靖江港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3 月 31 日	2021 年 06 月 22 日	否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天津公司	法定代表 人、总经理	2017 年 11 月 30 日		是
	天津中农化肥储运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4 月 30 日		否
彭志云	上海劲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 事	2011 年 04 月 01 日		是
	上海诺伟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 事	2010 年 01 月 01 日		否
	青岛泽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 经理	2013 年 10 月 28 日		否
	劲霸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1 月 06 日		否
	中农矿产资源勘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1 月 31 日		是
	百瑞源枸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4 月 10 日		否
	青岛青禾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7 月 24 日		否

	青岛金欧利营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16日		否
	劲霸男装(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21日		否
	安徽宣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24日		否
	明月镜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15日		否
	中智药业控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21年12月10日		否
	拉萨劲邦伙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04月30日		否
	Sky Success Ventur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3年03月19日		否
	Country Style Cooking Restaurant Chain Holding Limited	董事	2020年06月01日		否
	Novich Dingl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2017年02月07日		否
	Novich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2016年03月28日		否
	Novich Positioning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董事	2016年06月16日		否
	Novich Positioning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2016年04月18日		否
马英军	西部（银川）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5年07月01日	2021年02月10日	是
	银川中小微企业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2月01日	2021年02月10日	否
杨旗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	2011年07月25日		否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0月27日	2024年10月26日	否
郭家华	智联谷物（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27日	2021年02月08日	是
	Translink Grains Inc	董事	2013年12月31日	2021年02月08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1、北京天象星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本公司 5%以上股东牡丹江国富投资中心(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 2、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3、智联谷物（香港）有限公司和 Translink Grains Inc 分别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孙公司。上述两家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完成股权转让过户登记手续。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董事、监事报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的年度津贴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年薪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提出，报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执行；效益年薪在达到董事会下达的年度业绩指标后按不超过考核年度公司经审计的税后利润的8%计算，具体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会、监事会人员津贴按月支付；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按月支付。效益年薪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于下一年度5月30日前根据年度业绩考核结果进行分配及支付。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为985.8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郭柏春	董事长	男	56	现任	6	否
刘冰燕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0	现任	137.51	否
郑友业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6	现任	131.02	否
薛跃冬	董事	男	38	现任	6	是
蔺益	董事	男	47	现任	0	是
赵天博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12	否
王军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12	否
潘同文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12	否
康鹤	监事会主席	男	37	现任	0	是
彭志云	监事	男	52	现任	2	是
肖妞娟	监事	女	44	现任	19.61	否
马英军	总经理	男	52	现任	127.79	否
苏学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4	现任	122.69	否
杨旗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84	否
郭家华	副总经理	男	59	现任	130.69	否
达正茂	特别顾问	男	49	现任	138.2	否
赵青	原董事会秘书	男	39	离任	44.29	否
合计	--	--	--	--	985.8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年03月22日	2021年03月23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年04月26日	2021年04月28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年06月07日	2021年06月09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年07月30日	2021年07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年08月13日	2021年08月14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年08月30日	2021年08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1年09月17日	2021年09月18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1年09月28日	2021年09月29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年10月22日	2021年10月25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01月0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郭柏春	10	1	9	0	0	否	3
刘冰燕	10	1	9	0	0	否	3
郑友业	10	1	9	0	0	否	3
蔺益	10	0	10	0	0	否	3
薛跃冬	10	1	9	0	0	否	3
赵天博	10	1	9	0	0	否	3
王军	10	1	9	0	0	否	3
潘同文	10	1	9	0	0	否	3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潘同文、王军、刘冰燕	5	2021年01月22日	沟通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1年04月23日	审议公司2020年度年报、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等相关事项			
			2021年08月27日	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21年10月21日	审议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2021年12月30日	审议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王军、赵天博、郑友业	2	2021年03月18日	审议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1年08月13日	审议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天博、郭柏春、王军、潘同文	1	2021年04月26日	审议公司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1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4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16
销售人员	14
技术人员	97
财务人员	21
行政人员	136
管理人员	63
合计	1,24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及以上	1
硕士	19
本科	97
大专/高职	127
高中/技专/职高	175
初中及以下	828
合计	1,247

2、薪酬政策

公司采用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医疗保险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公积金。

3、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员工培训计划，为提高公司全体职员综合素质，促进公司人才的培养和储备，建立全球化人才培养机制和队伍，制定《培训管理制度》，人力资源部负责建立公司培训管理体系，组织、落实公司培训规划。各部门负责配合人力资源部开展培训工作，结合本部门业务需要开展专业培训。公司培训种类有新职员培训、内部培训、外部培训。培训方式多样化，其中内部培训方式如专题讲授、案例培训、主题学习性工作会议；外部培训方式如公开课、拓展训练等。各部门负责人在每年12月之前将本部门下一年度的年度培训计划以《年度培训计划表》的形式提交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部将各部门的培训需求汇总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审核、调整、编制下一年度公司培训计划。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4 月 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董事会或其授权机构及内审部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存在的迹象包括：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存在的迹象包括：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的存在的迹象包括：决策程序效率不高；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存在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geq 0.5\%$或资产潜在错报占资产总额比例$\geq 0.5\%$；财务报告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0.1\%$且$< 0.5\%$或资产潜在错报占资产总额比例$> 0.25\%$且$< 0.5\%$；财务报告一般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leq 0.1\%$或资产潜在错报占资产总额比例$\leq 0.25\%$。</p>	<p>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潜在财产损失金额≥ 2000万元；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潜在财产损失金额> 1000万元且< 2000万元；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潜在财产损失金额≤ 1000万元。</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亚钾国际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4 月 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2021年公司参加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活动，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逐条进行自查。本次涉及整改内容发生在2020年之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期间所产生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已对前序历史遗留问题完成整改。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始终以“保障民生、产业报国、实业兴邦”为公司使命，明确树立社会责任意识，高度重视践行企业社会责任，不断强化社会责任管理。面对疫情带来的严峻考验和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公司承担起比以往更多、更重、更紧迫的社会责任，在做好境外厂区疫情防控的同时，克服艰难全力以赴推进经营业务，认真履行社会义务，努力实现经济利益与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1、扎实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今年新冠境外疫情爆发以来，公司高度重视老挝工厂的疫情防控工作，迅速启动防疫应急预案，深入实施全面防控与救治准备双保险的策略，坚持把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按照“预防为主、联防联控、及时处置”工作原则，公司一方面坚决实施老挝厂区全封闭管理，组织全员接种疫苗，加强消杀监测，强化人员管控，取得较好的防疫效果；另一方面，通过引入当地专业医疗机构驻厂、与国内大型医院建立远程诊治及救助指导合作、储备防治药品与专业医疗设备等举措，积极做好医疗救治准备，为员工自建安全防线。公司全年防疫成效显著，为生产建设工作顺利推进提供坚实保障。

2、依法经营与合规管理

公司坚持依法合规、审慎经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内部管理，规范经营运作，维护良好声誉。公司于2021年6月荣获连续十一年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

公司特邀著名专家教授定期举行主题演讲会，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质量。各管理层级充分履行守法合规职责，全年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事项，未发生行政处罚等情况。

3、响应国家号召，积极推进改扩建项目，加速钾肥产能释放，增强反哺国内能力

钾在我国是稀缺资源，每年钾肥的需求量约1700万吨，其中约50%以上需要进口，对外依存度高，在保持进口的情况下我国仍有56%耕地处于缺钾状态。2021年以来，作为主要钾肥生产国的白俄罗斯、俄罗斯先后面临经济、金融等制裁，进一步推动了全球钾肥供给紧张化，加之通货膨胀的影响，2021年钾肥价格持续上涨，达到了历史的次高位。由于我国钾盐资源量逐年减少，近年国内钾肥自主供应量有持续下降趋势，产量增长乏力，资源型钾肥产能扩张不具备可持续性。因此，开发利用境外钾资源、建设境外钾盐生产基地成为共识，也是保障我国钾肥稳定供应的核心举措。

公司百万吨项目顺利建成达产，是首个实现百万吨级产能的中资境外企业，也是近二十五年以来境外寻钾成果体现。为解决国内钾肥供需缺口问题，公司持续加大钾肥反哺回国力度，又与中农集团签署《2022年春耕保供战略协议》，支持国内春耕农资保供稳价，为保障我国农业生产及粮食安全做出贡献。

4、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

公司坚持从自身实际出发，主动担负环境保护责任，实施节能减排降碳，降低企业经营对自然环境的

负面影响。积极倡导绿色低碳办公，全面推进信息系统建设和电子设备升级改造，大力推行无纸化办公，减少企业管理过程中的能源和资源消耗。贯彻落实各项环保措施，推行照明用电节约使用和公共区域空调温度节能设置。坚持勤俭办会、高效办会，使用智能会议系统，将绿色低碳理念融入会务组织和管理。

5、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举办妇女节活动、逢年过节向职工发出慰问及节日福利礼品，服务广大职工的良好氛围。在2021年8月召开工会委员会第三届第二次会员大会，为更好开展职工福利活动，公平公正公开评选委员会委员及主席，维护保障职工合法权益与利益诉求。依据公司福利管理制度，每年组织员工进行体检活动，体现公司对员工的关怀。

6、推进企业文化

推进企业文化理念深入人心。公司坚持开展多种形式的企业文化宣传，深化核心理念的认知度和覆盖面。一是组织企业文化宣贯培训，将企业文化核心理念教育宣讲作为新进员工、新晋干部、优秀年轻干部培训的重要内容，搭建文化宣传平台，提升干部员工认同感；二是加强企业文化宣传队伍建设，选拔成立公司企业文化宣讲员队，开展宣讲员培训，为公司企业文化宣传工作夯实人员基础；三是强化宣传阵地建设。充分利用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核心宣传阵地，对优秀集体及先进个人事迹广泛宣传，放大先进榜样示范引领作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及各子公司分别制定了一系列安全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逐步完善各项管理标准，对规范安全生产管理、员工操作行为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在高危作业、事故事件、工艺变更等核心要素上，不断优化管理标准并逐项落地生根。借助安全标准化外审，排查出基础性管理问题进行跟踪落实，强化体系运行的提升。结合公司的安全生产实际，组织各生产单位制定“安全工作方案”，通过识别风险、控制风险，把风险管控在隐患前面、把隐患消除在事故发生前面，全面提高安全生产防控能力和水平，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管理水平，从根本上防范事故发生，构建公司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1年是建党100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是推进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起步之年。我司一直关注改善民生、帮扶社会弱势群体、促进社会和谐，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公司积极参与2021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爱心捐赠活动，并呼吁全体员工一同参与活动，顺利完成整个捐赠过程，所有款项定向用于对口帮扶地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项目。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关于放弃上市公司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事宜的声明与承诺	1. 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即 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期间），中农集团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本公司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65,000,000 股股份（占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8.59%）对应的表决权及提名、提案权、参会权等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权利，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权利。2. 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即 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期间），中农集团不谋求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也不与任何第三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3. 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即 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期间），如上市公司发生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上述放弃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4. 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即 2021 年 5	2021 年 05 月 27 日	2026 年 5 月 26 日	严格履行承诺

			<p>月 27 日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期间)，如中农集团向中农集团一致行动人或关联方转让中农集团放弃表决权的股份时，中农集团承诺确保受让方自受让之日起就该等受让股份继续遵守本放弃表决权承诺。5. 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即 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期间），如中农集团向除中农集团一致行动人或关联方以外的第三方（包括该第三方的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转让中农集团持有的放弃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不超过上市公司当前股份总数的 5%（即 37,845,163 股）的，则该等受让股份自动恢复表决权的行使；但如中农集团向前述第三方（包括该第三方的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转让中农集团持有的放弃表决权的股份数量超过上市公司当前股份总数的 5%（即 37,845,163 股）时，中农集团承诺确保受让方自受让股份数累计达到 5% 之日（即 37,845,163 股）起就该等受让股份继续遵守本放弃表决权承诺。6. 本声明与承诺一经出具不可撤销。中农集团因违反本声明与承诺给上市公司或其投资者造成任何损失的，中农集团同意就该等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关于放弃上市公司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事宜的声明与承诺</p>	<p>1. 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即 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期间），新疆江之源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新疆江之源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9,000,000 股股份（占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19%）对应的表决权及提名、提案权、参会权等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p>	<p>2021 年 05 月 27 日</p>	<p>2026 年 5 月 26 日</p>	<p>严格履行承诺</p>

			<p>的权利，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权利。2. 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即 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期间），新疆江之源不谋求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也不与任何第三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3. 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即 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期间），如上市公司发生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上述放弃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4. 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即 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期间），如新疆江之源向新疆江之源一致行动人或关联方转让新疆江之源放弃表决权的股份时，新疆江之源承诺确保受让方自受让之日起就该等受让股份继续遵守本放弃表决权承诺；如新疆江之源向除新疆江之源一致行动人或关联方以外的第三方（包括该第三方的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转让新疆江之源持有的放弃表决权的股份时，则该等受让股份自动恢复表决权的行使。5. 本声明与承诺一经出具不可撤销。新疆江之源因违反本声明与承诺给上市公司或其投资者造成任何损失的，新疆江之源同意就该等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赖宁昌；郭家华；陈雪平；柳金宏；武轶；刘国常；沙振权；郭学进；罗穗岚；徐季平；张志钢；于龙；区晓</p>	<p>其他承诺</p>	<p>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p>	<p>2016 年 01 月 04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p>

	<p>晖；程晓娜；康鹤</p>		<p>大遗漏，并承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人在东凌粮油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p>赖宁昌</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2、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上市公司</p>	<p>2015年10月16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p>

			或者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3、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在上市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4、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因此遭受的损失，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			
	赖宁昌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除本承诺出具之日前已经存在的担保外，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2、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合法权益。3、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p>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因此遭受的损失，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p>			
	<p>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在本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2、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在本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上市公司或者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3、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在上市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4、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因此遭受的损失，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p>	<p>2015年10月16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p>

	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为妥善解决植之元实业、东凌销售对东凌粮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本公司将保证植之元实业、东凌销售于东凌粮油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正式方案前向东凌粮油及其其他子公司返还全部占用的非经营性资金。2、本公司同意对植之元实业、东凌销售的上述非经营性资金返还义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广州植之元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交易对方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1、本公司将及时向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凌粮油"）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东凌粮油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东凌粮油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p>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3、本公司向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4、本公司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5、本公司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将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承诺函》：1、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2、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最近五年不存在刑事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案件。《承诺函》：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p>			
	<p>赖宁昌；郭家华；陈雪平；郭学进；刘少波；刘国常；沙振权；张志钢；李朝波；程晓娜；康鹤；区晓晖；于龙；罗穗岚</p>	<p>其他承诺</p>	<p>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p>	<p>2015年10月16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p>

			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人在东凌粮油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赖宁昌	其他承诺	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除本承诺出具之日前已经存在的担保外，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2、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合法权益。3、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因此遭受的损失，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			
	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针对交割日前东凌粮油已经为植之元实业和东凌销售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本公司将就上述担保向东凌粮油提供同等额度的反担保。2、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植之元实业和东凌销售及其子公司将不再谋求东凌粮油为其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3、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东凌粮油造成损害或不良后果，本公司将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赖宁昌;赵洁贞(植之元控股董监高)	其他承诺	本人最近五年未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最近五年不存在刑事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案件。本人最近五年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包括但不限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			
	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1、本企业在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之间共同持有（包括间接持有）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股权，并且本企业与中农国际另一股东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除前述情况外，本企业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不存在其他任何关联关系；2、除与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外，本企业一直以来均系独立判断并行使对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享有的股东权利，不存在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通过协议、其他安排共同扩大本企业所能支配的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表决权数量的约定、行为或者事实；3、除与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外，本企业不存在与中农国际现有其他股东通过协议、其他安排，在东凌粮油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 100%股权实施完成后，共同扩大本企业所能支配的东凌粮油股份表决权数量的约定、行为或者事实，即在东凌粮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本企业不会基于所持有的东凌粮油的股份与除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之外的中农国际现有其他股东谋求一致行动关系。	2015 年 03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1、本企业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之间共同持有（包括间接持	2015 年 03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p>有)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股权,并且本企业与中农国际另一股东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除前述情况外,本企业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不存在其他任何关联关系;2、除与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外,本企业一直以来均系独立判断并行使对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享有的股东权利,不存在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通过协议、其他安排共同扩大本企业所能够支配的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表决权数量的约定、行为或者事实;3、除与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外,本企业不存在与中农国际现有其他股东通过协议、其他安排,在东凌粮油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 100%股权实施完成后,共同扩大本企业所能够支配的东凌粮油股份表决权数量的约定、行为或者事实,即在东凌粮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本企业不会基于所持有的东凌粮油的股份与除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外的中农国际现有其他股东谋求一致行动关系。</p>			
	<p>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p>	<p>股东一致行动承诺</p>	<p>1、本企业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之间除共同持有(包括间接持有)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股权之外,不存在其他任何关联关系。2、本企业一直以来均系独立判断并行使对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享有的股东权利,不存在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p>	<p>2015年03月23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p>

	<p>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金城信集团有限公司；智伟至信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庆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p>		<p>开曼其他股东共同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其他股东共同扩大本企业所能够支配的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表决权数量的约定、行为或者事实。3、本企业不存在与中农国际其他股东通过协议、其他安排，在东凌粮油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 100%股权实施完成后，与其他股东共同扩大本企业所能够支配的东凌粮油股份表决权数量的约定、行为或者事实，即在东凌粮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完成后，本企业不会基于所持有的东凌粮油的股份与中农国际其他股东谋求一致行动关系。</p>			
	<p>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除中农矿产持有老挝嘉西 100%股权以外，本公司及旗下的所有钾肥生产及销售业务限定在中国境内。2、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钾肥产品在东南亚等境外市场销售。3、若上市公司的钾肥产品进入中国境内销售，本公司同意上市公司以市场公允价格出售给本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4、若本公司的钾肥产品销往国外，并与上市公司构成市场重叠或市场冲突，则本公司将销往境外的钾肥产品以市场公允价格出售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5、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6、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在上市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7、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承诺的约定，采取</p>	<p>2014 年 12 月 10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p>

			<p>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8、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就每次违反该承诺的行为向上市公司支付 1,000 万元违约金，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p>			
	<p>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赖宁昌</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2、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利用在上市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3、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承诺的约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促使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4、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本企业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就每次违反该承诺的行为向上市公司支付 1,000 万元违约金，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p>	<p>2014 年 12 月 10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p>

	<p>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赖宁昌；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企业/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东凌粮油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东凌粮油向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本企业/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东凌粮油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东凌粮油《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凌粮油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本承诺所作的承诺而给东凌粮油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本企业/本人承担赔偿责任。</p>	<p>2014 年 12 月 10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p>
	<p>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智伟至</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占用中农国际的资金情形及要求中农国际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的情形。在未来期间内，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承诺不以任何方式占用中农国际的资金；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中农国际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2015 年 03 月 23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p>

	信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庆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将督促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履行承诺，解决中农矿产资源勘探有限公司、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2、除第一条所述情形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在上市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承诺的约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5、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就每次违反该承诺的行为向上市公司支付 1,000 万元违约金，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	2014 年 12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中农矿产资源勘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中国境内钾肥销售方面，本公司同意上市公司有权以市场公允价格将在中	2014 年 12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p>诺</p>	<p>国境内销售的钾肥出售给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其他公司。2、待老挝嘉西取得其拥有探矿权的钾盐矿对应的采矿权，且达到正常生产并实现盈利后，本公司同意上市公司届时以现金方式收购本公司持有的老挝嘉西 100% 股权，收购价格以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就该等股权出具的评估报告所确认的价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本公司将在上市公司提出书面收购要求之日起 30 日内正式启动上述股权收购的相关工作，并保证配合完成上市公司履行相关决策、公告、审核、交割等程序。在达到注入条件后，若上市公司拒绝按本条第 2 款收购老挝嘉西 100% 股权，本公司同意向独立第三方出让该等股权，以消除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情形。在达到注入条件后，本公司将根据法律规定将老挝嘉西 100% 股权委托上市公司管理，直至所控制的老挝嘉西 100% 股权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独立第三方。3、除第一条、第二条所述情形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承诺的约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5、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p>			
--	----------	--	--	--	--

			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就每次违反该承诺的行为向上市公司支付 1,000 万元违约金，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			
	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智伟至信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因本企业为实现中农钾肥权益在境外上市之目的而委托本企业的出资人/股东/可信赖的第三方代为持有中农开曼股份而遭受任何惩罚，本企业自愿承担全部相关法律责任，以使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农钾肥免于遭受任何不利。	2015 年 03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白明；黄璐；孔丽娜；李莎；孟殿勇；牛一楠；宋颖；王全；尹彤；张玥	其他承诺	本人在中农国际或其下属公司任职期间及自中农国际或其下属公司离职后 2 年内，均不直接或间接以自身或以自身关联方（关联方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 10.1.5 条以及第 10.1.6 条所列举之关联法人与关联自然人）名义从事下列行为：（1）在与中农国际或其下属公司从事的行业相同或相近的或与中农国际或其下属公司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内工作；（2）将中农国际或其下属公司的业务推荐或介绍给其他公司导致中农国际或其下属公司利益受损；（3）自办/投资任何与中农国际或其下属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中农国际或其下属公司除外），	2015 年 09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p>经营/为他人经营与中农国际或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4）参与损害中农国际或其下属公司利益的任何活动。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中农国际或其下属公司所有，且赔偿因此给中农国际或其下属公司及东凌粮油造成的一切损失。本承诺书自本次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且实施完成之日起生效。</p>			
	<p>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赖宁昌；李朝波；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智伟至信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庆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p>	<p>其他承诺</p>	<p>一、本企业（或本人）已向东凌粮油及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企业（或本人）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访谈记录等），本企业（或本人）承诺：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也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在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本企业（或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东凌粮油披露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三、如因本企业（或本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东凌粮油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或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014年12月10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p>

			如因本企业（或本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企业（或本人）将暂停转让在东凌粮油拥有权益的股份。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其他承诺	如中农钾肥因在本次交易前建造自有房产时未按照老挝相关法律法规办理建设许可证导致其受到行政处罚或承担其他任何法律责任，本公司自愿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东凌粮油或中农钾肥因此遭受的损失，以使东凌粮油和中农钾肥免遭不利。	2015年03月23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赖宁昌；郭家华；徐季平；赵洁贞；陈雪平；郭学进；沙振权；刘少波；刘国常；张志钢；李朝波；黄选苑；程晓娜；区晓晖；于龙；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赛富创业投资	其他承诺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5年03月23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基金（有限合伙）；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智伟至信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庆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李朝波；侯勋田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赖宁昌；郭家华；陈雪平；郭学进；沙振权；刘国常；程晓娜；区晓晖；于龙；张志钢；徐季平；侯勋田；黄选苑；刘少波；赵洁贞	其他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4 年 12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赛富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中农国际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150.00 万元、1,900.00 万元、45,150.00 万元。若中农国际在业绩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实际净利润数额低于承诺净利润，则交易对方按照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2015 年 01 月 01 日	36 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已收到相关款项共计 616,347,746.02 元。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等十方已按照北京高院的《民事判决书》[(2017)京民初字第 16 号]全部履行完毕。

	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智伟至信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庆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州汇善投资有限公司（现为东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在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本公司将以包括安排东凌集团有限公司变卖其持有的广州市东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 股权的方式筹集资金，并将获得的资金由本公司或东凌集团有限公司借给东凌实业以认购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如东凌实业未能按照其与东凌粮油的约定认购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本公司自愿就东凌实业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2015 年 06 月 0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转账的执行款项 10,549.13 万元。东凌实业已按最高人民法院二审判决结果全部履行完毕。
	上饶市信州区鸿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为保证李朝波在本次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后有足够的资金实力根据《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约定认购东凌粮油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本公司将在东凌粮油与李朝波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生效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李朝波以现金方式提供借款用于认购东凌粮油发行的股份，借款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肆仟万元）。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就李朝波无法根据《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完成认购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	2015 年 06 月 04 日	长期有效	募集资金配套认购方放弃认购，就李朝波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担连带赔偿责任。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2018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修订）》，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计审议，批准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五、27。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并未对本公司满足租赁定义的合同的范围产生重大影响。

作为承租人

新租赁准则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新租赁准则允许承租人选择下列方法之一对租赁进行衔接会计处理：

-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 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入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对于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按照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五、28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项 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2020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2021年1月1日）
资产：				
使用权资产	--	569,414.73	15,839,598.10	16,409,012.83
预付账款	14,994,718.71	-219,684.39	--	14,775,034.32
其他应收款	112,586,084.34	64,260.03	--	112,650,344.37
其他流动资产	36,275,557.87	-413,990.37	--	35,861,567.50
资产总额	4,317,703,878.92	--	15,839,598.10	4,333,543,477.02
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3,841,604.48	3,841,604.48
租赁负债	--	--	11,997,993.62	11,997,993.62
负债总额	320,369,008.22	--	15,839,598.10	336,208,606.32

对于2020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公司按照2021年1月1日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A	19,822,470.29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	B	1,051,598.90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C	--
加（或减）：重新评估租赁期对最低租赁付款额的调整	D	--
加（或减）：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调节	E	--
小计	F=A-B-C+/-D+/-E	18,770,871.39
减：增值税	G	1,465,239.43
调整后的经营租赁承诺	H=F-G	17,305,631.96
2021年1月1日经营租赁付款额现值	I	15,839,598.10
加：2020年12月31日应付融资租赁款	J	--
2021年1月1日租赁负债	K=I+J	15,839,598.10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41,604.48

2021年1月1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项目	2021.01.01
使用权资产：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确认的使用权资产	16,409,012.83
原租赁准则下确认的融资租入资产	--
合计：	16,409,012.83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度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12.31报表数	假设按原租赁准则	增加/减少 (-)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676,918.59	44,842,045.07	-1,165,126.48
使用权资产	13,168,781.56	--	13,168,781.56
资产总计	5,554,662,919.75	5,542,659,264.67	12,003,655.08
负债			
应付账款	308,392,643.11	308,449,700.46	-57,057.35
应交税费	76,771,954.06	76,775,440.44	-3,486.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15,759.98	--	4,115,759.98
租赁负债	8,124,269.49	--	8,124,269.49
负债总计	648,450,823.33	636,271,337.59	12,179,485.74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1年度报表数	假设按原租赁准则	增加/减少 (-)
财务费用	-1,347,592.97	-1,891,269.01	543,676.04
管理费用	100,931,591.20	101,295,950.20	-364,359.00
所得税费用	89,225,764.35	89,229,250.73	-3,486.38

作为出租人

根据新租赁准则，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但需自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之日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之子公司厚朴贸易于2021年10月19日设立瑞隆贸易，认缴注册资本200万美元。瑞隆贸易自设立起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倪军、马雪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5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原告）就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等十方（被告）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中的纠纷事项，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公司收到北京高院下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和《民事裁定书》[(2017)京民初16号]，北京高院已受理本案并依公司申请进行了财产保全。本案受理后，公司依法向北京高院申请增加及变更诉讼请求。	61,084.77	否	一审判决已生效，已履行完毕。	一审判决为生效判决，公司 2021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共计 61,359.43 万元。	公司已收到相关款项共计 61,634.77 万元。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等十方已按照北京高院的《民事判决书》[(2017)京民初 16 号]全部履行完毕。	2021 年 10 月 12 日	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原告）就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被告）放弃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重大资产重组的配套新增资本纠纷事项，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广州中院受理案件并下达《受理案件通知书》。因东凌实业提出管辖权异议，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本案由广东高院审理。	10,295.77	否	二审终审判决，已结案。	二审判决为终审判决，公司 2020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诉讼违约金收入 10,295.77 万元。公司 2021 年确认营业外收入 253.36 万元。	公司累计收到广州中院转账的执行款项 10,549.13 万元。东凌实业已按最高人民法院二审判决结果全部履行完毕。公司已收到广州中院送达的《结案通知书》[(2021)粤 01 执 1479 号]，本案作执行结案处理。	2021 年 09 月 15 日	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暨结案的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原告）就赖宁昌先生（被	1,000	否	一审判决已生效，	一审判决为生效判决，公司 2021 年确	公司已收到赖宁昌先生转账的违约金 1,000 万元	2021 年 09	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p>告) 放弃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的配套新增资本纠纷事项, 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收到南沙法院下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17)粤 0191 民初 47 号], 南沙法院已受理此案。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本案由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审理。</p>			<p>已履行完毕。</p>	<p>认营业外收入共计 1,000 万元。</p>	<p>和案件受理费 8.18 万元。赖宁昌先生已按照海珠法院的《民事判决书》[(2018)年粤 0105 民初 2741 号]全部履行完毕。</p>	<p>月 25 日</p>	<p>《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载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p>
<p>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原告)就李朝波先生(被告)放弃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的配套新增资本纠纷事项, 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收到南沙法院下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17)粤 0191 民初 46 号], 南沙法院已受理此案。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本案由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审理。</p>	<p>1,000</p>	<p>否</p>	<p>二审中</p>	<p>目前暂未有生效判决结果, 暂时无法判断上述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和期后损益的影响。</p>	<p>无进展</p>	<p>2021 年 05 月 12 日</p>	<p>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载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的公告》</p>
<p>境外公司 Mitsui & Co. (USA), INC. (申请人, 下称"美国三井") 就巴西大豆的采购合同纠纷事宜对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被申请人)提出仲裁申请, 并已缴纳相关仲裁费用, 仲裁机构为 The Federation of Oils, Seeds and Fats Associations。</p>	<p>8,265.51 万美元 (注 1)</p>	<p>是</p>	<p>初裁金额约为 1,329 万美元。公司外聘境外律师及法务顾问认为本次裁决极度有失公允, 公司已向 FOSFA 上诉委员会提起上诉。上诉委员会作出上诉裁决, 上诉裁决累计赔偿金额约</p>	<p>目前暂未有生效的裁决结果, 公司 2020 年对该仲裁事项可能导致的公司损失计提预计负债 4,336.43 万元。2021 年补充计提预计负债 648.04 万元。</p>	<p>-</p>	<p>2022 年 01 月 18 日</p>	<p>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载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外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p>

			781.79 万美元。公司外聘境外律师及法务顾问认为仍有失公平公正，公司已向英国高等法院就上诉裁决提起异议。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诉讼公司董事会决议效力确认纠纷案件，中农集团请求南沙法院判令确认公司做出的《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第 14 项决议内容无效，并判令公司承担全部诉讼费用。因管辖权异议，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本案由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审理。	0	否	一审判决第三十四项决议无效。公司依法提起上诉，广州中院二审判决驳回公司的上诉，维持一审判决。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广东高院裁定本案由广东高院提审，已开庭审理，未有裁决结果。	目前暂未有再审裁决结果，再审程序仅是对案涉决议内容是否有效进行认定，无论最终诉讼胜负或结果如何，对公司当前正常经营均不会产生实际影响。	无进展	2020 年 12 月 07 日	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其他诉讼、仲裁 (公司为被告、被申请人)	1	否	原告撤诉	公司与原告达成和解协议，并赔付 0.2 万元，原告撤诉。公司 2021 年确认营业外支出 0.2 万元。	公司已赔付 0.2 万元。		-
	362.08	否	审理中	目前暂未有生效裁决结果，暂时无法判断上述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和期后损益的影响。	-		-
<p>备注 1：本案已有初裁裁决，根据初裁裁决情况，预估初裁金额约为 1,329 万美元。公司外聘境外律师及法务顾问认为本次裁决极度有失公允，公司已向 FOSFA 上诉委员会提起上诉。上诉委员会作出上诉裁决，上诉裁决累计赔偿金额约 781.79 万美元。公司外聘境外律师及法务顾问认为仍有失公平公正，</p>							

公司已向英国高等法院就上诉裁决提起异议。本案的涉案金额暂维持案件相对方美国三井提出仲裁请求时已列明的金额，暂未计算因错误宣告合同终止而产生的损失、相应赔偿金额的利息以及仲裁的法律费用（案件相对方美国三井提出仲裁请求时，并未列明“因错误宣告合同终止而产生的损失、相应赔偿金额的利息以及仲裁的法律费用”项目的具体金额。）公司已向英国高等法院就上诉裁决提起异议，最终金额以生效裁决/判决为准。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关联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销售钾肥产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3,682.34	28.84%	80,000	否	采用TT或信用证结算	-	2021年06月09日	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合计				--	--	23,682.34	--	8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1年6月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子公司中农国际及其控股公司2021年度拟与关联方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80,000万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发生关联方销售金额为2.37亿元，未超过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基本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	2021年1月14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	2021年1月14日	
重大诉讼的进展	2021年2月6日	
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	2021年2月9日	
全资子公司智联谷物股权转让过户完成	2021年2月9日	
重大诉讼的进展	2021年3月5日	
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	2021年3月11日	
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	2021年3月23日	
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	2021年3月23日	
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	2021年3月23日	
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	2021年4月10日	
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	2021年5月8日	
公司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	2021年5月12日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辞职	2021年5月14日	
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2021年5月14日	
重大诉讼的进展	2021年5月22日	

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预披露	2021 年 5 月 31 日
股东权益变动	2021 年 5 月 31 日
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	2021 年 6 月 7 日
公司收到法院《民事判决书》	2021 年 6 月 8 日
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1 年 6 月 9 日
重大诉讼的进展	2021 年 6 月 10 日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 1%	2021 年 6 月 30 日
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	2021 年 7 月 3 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	2021 年 7 月 8 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	2021 年 7 月 10 日
关于公司老挝 100 万吨/年钾肥改扩建项目进展	2021 年 7 月 21 日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1%暨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	2021 年 7 月 22 日
关于拟调整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并停牌	2021 年 7 月 26 日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	2021 年 7 月 31 日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冻结	2021 年 8 月 3 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	2021 年 8 月 20 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	2021 年 9 月 10 日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冻结	2021 年 9 月 15 日
关于重大诉讼进展暨结案	2021 年 9 月 15 日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2021 年 9 月 25 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	2021 年 9 月 25 日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	2021 年 9 月 29 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	2021 年 9 月 29 日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	2021 年 10 月 8 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	2021 年 10 月 25 日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冻结	2021 年 10 月 30 日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	2021 年 11 月 4 日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2021 年 11 月 12 日
关于限售股上市流通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	2021 年 11 月 20 日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预披露	2021 年 11 月 23 日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2021 年 11 月 27 日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	2021 年 12 月 9 日	
关于延期回复《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2021 年 12 月 17 日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	2022 年 1 月 1 日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2 年 1 月 1 日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 1 月 1 日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继续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农国际增资 6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中农国际本次增资完成后,其注册资本将由 97,055.5555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157,055.5555 万元人民币。

2、公司之子公司厚朴贸易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设立瑞隆贸易，认缴注册资本 200 万美元。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3,560,772	46.71%				-353,448,272	-353,448,272	112,500	0.0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068,965	0.93%				-7,068,965	-7,068,965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46,379,307	45.76%				-346,379,307	-346,379,307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46,379,307	45.76%				-346,379,307	-346,379,307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112,500	0.01%						112,500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112,500	0.01%						112,500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3,342,500	53.29%				353,448,272	353,448,272	756,790,772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403,342,500	53.29%				353,448,272	353,448,272	756,790,772	99.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56,903,272	100.00%				0	0	756,903,27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1月23日，公司353,448,272股限售股解除限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144,913,793		144,913,793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1月23日
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86,206		60,086,206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1月23日
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551,724		56,551,724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1月23日
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275,862		28,275,862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1月23日
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439,655		19,439,655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1月23日
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439,655		19,439,655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1月23日
智伟至信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7,068,965		7,068,965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1月23日
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	7,068,965		7,068,965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1月23日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068,965		7,068,965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1月23日
庆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34,482		3,534,482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1年11月23日
合计	353,448,272	0	353,448,272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1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9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5%	144,913,793			144,913,793		
牡丹江国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1.05%	83,649,277			83,649,277		
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4%	60,086,206			60,086,206	冻结	18,025,861
							质押	60,086,206
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8%	58,892,000	-24,757,277		58,892,000		
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7%	56,551,724			56,551,724	质押	34,630,400
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	28,275,862			28,275,862	质押	24,275,862
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7%	19,439,655			19,439,655		

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7%	19,439,655			19,439,655		
广金美好火山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7,950,000			7,95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其他	1.00%	7,548,800			7,548,8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国富投资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豁免东凌实业一致行动义务，东凌实业在未来行使股东权利时无需再与国富投资保持一致行动关系，自行独立行使股东权利。</p> <p>2、凯利天壬与新疆江之源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为一致行动关系。</p> <p>3、广金美好火山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与东凌实业互为一致行动关系。</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p>2021 年 5 月 27 日，中农集团与新疆江之源分别向上市公司出具《关于放弃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事宜之声明与承诺》，承诺自出具之日起 5 年内分别放弃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6,500 万股、900 万股股票对应的表决权及提名、提案权、参会权等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权利，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权利；不谋求也不与任何第三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p>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144,913,793	人民币普通股		144,913,793				
牡丹江国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3,649,277	人民币普通股		83,649,277				
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86,206	人民币普通股		60,086,206				
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8,8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892,000				
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551,724	人民币普通股		56,551,724				
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275,862	人民币普通股		28,275,862				

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439,655	人民币普通股	19,439,655
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439,655	人民币普通股	19,439,655
广金美好火山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5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7,548,800	人民币普通股	7,548,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国富投资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豁免东凌实业一致行动义务，东凌实业在未来行使股东权利时无需再与国富投资保持一致行动关系，自行独立行使股东权利。 2、凯利天壬与新疆江之源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为一致行动关系。 3、广金美好火山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与东凌实业互为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报告期内，东凌实业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6,592,000 股，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2,300,000 股，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8,892,000 股。 2、报告期内，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4,275,862 股，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00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8,275,862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2021年5月27日，公司5%以上股东中农集团和新疆江之源分别向上市公司出具《关于放弃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事宜之声明与承诺》，承诺自出具之日起5年内分别放弃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6,500万股、900万股股票对应的表决权及提名、提案权、参会权等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权利，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权利；不谋求也不与任何第三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2021年5月28日，原控股股东国富投资与东凌实业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此次权益变动后，各主要股东中农集团、国富投资、东凌实业、新疆江之源及其一致行动人凯利天壬、劲邦劲德持有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的比例接近，上市公司任何一名股东均无法通过其所持表决权股份单独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组成和重大经营决策产生决定性影响。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无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无
变更日期	2021年05月28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1-035）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1年05月31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1、2019年7月8日，东凌实业与牡丹江国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富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东凌实业将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中的83,649,27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1.05%）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国富投资，同时，东凌实业与国富投资达成一致行动关系，本次股份转让及达成一致行动安排导致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国富投资，国富投资持有上市公司股份83,649,27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1.05%。按照双方签署的一致行动安排，国富投资在上市公司可以实际支配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167,298,55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2.10%，国富投资成为上市公司单一可以实际支配表决权股份数量最大的股东。

此次转让时，国富投资的普通合伙人为中国国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基金”）、北京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年富投资”，现更名为：北京天象星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于国新基金、年富投资均作为国富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任何一方均无法实际支配国富投资。因此，国富投资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此次控制权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2、2021年5月27日，公司5%以上股东中农集团和新疆江之源分别向上市公司出具《关于放弃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事宜之声明与承诺》，承诺自出具之日起5年内分别放弃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6,500万股、900万股股票对应的表决权及提名、提案权、参会权等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权利，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权利；不谋求也不与任何第三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2021年5月28日，原控股股东国富投资与东凌实业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此次权益变动后，各主要股东中农集团、国富投资、东凌实业、新疆江之源及其一致行动人凯利天壬、劲邦劲德持有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的比例接近，上市公司任何一名股东均无法通过其所持表决权股份单独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组成和重大经营决策产生决定性影响。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无实际控制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苏泽文	1998 年 05 月 31 日	39200 万人民币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农药（危险化学品除外）、生物刺激素、土壤改良剂、农药机械、植保机械、饲料添加剂、水溶肥料、有机肥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农业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技术检测；其他危险化学品 127 种、详见附表《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经营危险化学品范围明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03 月 18 日）；销售农作物种子。
牡丹江国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刘冰燕	2019 年 06 月 28 日	80200 万元人民币	投资、投资管理及相关投资咨询服务。
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沈贵治	2010 年 12 月 02 日	3,000 万元人民币	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沈贵治	2009 年 09 月 18 日	10,000 万元人民币	资产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管理，财务咨

				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
备注：凯利天壬与新疆江之源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为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公司 11.68% 的股份。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3 月 3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2）第 110A00631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倪军、马雪艳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2）第110A006317号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钾国际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亚钾国际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亚钾国际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主营业务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3和附注七、28。

1、事项描述

亚钾国际公司主要从事钾盐开采、钾肥生产及销售。2021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82,103.67万元，较2020年度增加129.38%。由于主营业务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会对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及评价了与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通过对亚钾国际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的询问及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分析评估了与收入确认有关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包括分析履约义务的识别、交易价格的分摊、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确定等是否符合行业惯例和亚钾国际公司的经营模式；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以抽样方式检查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货运提单、发货单、政府批文、海关清关单等；核查了中国境内收入相关的放货单、结算协议等及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5) 使用积极式函证方式对重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确认当期销售金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并对重要客户执行背景调查程序；对报告期内的重点客户进行实地走访、视频或电话访谈，并就当期交易实质和交易额形成了访谈记录，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及准确性；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执行了截止测试，选取样本核对至发货单、货运提单、海关清关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 采矿权减值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7和附注七、10。

1、事项描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亚钾国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无形资产采矿权账面原值351,413.07万元，累计摊销7,349.44万元，减值准备余额70,558.38万元，账面价值273,505.24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9.24%，由于采矿权对合并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同时在确定是否应计提减值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方面包括预测收入、平均增长率和利润率以及确定恰当的折现率所作的假设，这些关键假设具有固有不确定性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采矿权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及评价与采矿权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基于当期的经营情况所做出的对采矿权减值迹象的判断和分析；

(3) 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了解和评价估值专家的工作过程及其所作的重要判断；

(4) 利用内部估值专家的工作，协助我们评价管理层使用折现现金流量模型及模型中采用的假设及折现率、销售价格等关键参数的合理性；

(5) 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完整性。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亚钾国际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

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亚钾国际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亚钾国际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亚钾国际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亚钾国际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亚钾国际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亚钾国际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倪军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雪艳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3,334,557.44	346,286,673.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568,566.97	23,096,757.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385,160.77	14,994,718.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102,396.60	112,586,084.34
其中：应收利息		50,495.4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674,421.35	74,121,550.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676,918.59	36,275,557.87
流动资产合计	1,050,742,021.72	607,361,342.8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82,528,171.28	784,939,415.79
在建工程	133,128,752.69	129,924,539.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168,781.56	
无形资产	2,739,489,033.21	2,755,333,060.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94,288.66	912,937.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77,161.80	11,261,157.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634,708.83	27,971,425.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03,920,898.03	3,710,342,536.05
资产总计	5,554,662,919.75	4,317,703,878.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662,336.8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8,392,643.11	137,841,337.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6,209,397.33	9,858,467.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117,261.09	10,582,977.84
应交税费	76,771,954.06	40,044,038.90
其他应付款	5,684,423.65	6,287,594.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15,759.98	
其他流动负债	2,477,064.22	
流动负债合计	494,430,840.27	204,614,416.1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124,269.4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9,844,675.37	43,364,280.4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051,038.20	72,390,311.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019,983.06	115,754,592.12
负债合计	648,450,823.33	320,369,008.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6,903,272.00	756,903,2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64,748,702.52	3,764,748,702.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563,109.20	31,563,109.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848,162.29	-839,243,729.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09,063,246.01	3,713,971,354.66
少数股东权益	297,148,850.41	283,363,516.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6,212,096.42	3,997,334,870.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54,662,919.75	4,317,703,878.92

法定代表人：郭柏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学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学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9,110,796.50	4,123,491.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9,780.28	6,604,918.28
其他应收款	35,547,018.11	109,949,348.24
其中：应收利息	14,805.78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850,949.25	26,307,212.56
流动资产合计	321,558,544.14	146,984,970.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19,152,232.39	3,479,152,232.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981.01	44,941.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632,373.66	
无形资产	181,313.28	230,762.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28,047,900.34	3,479,427,935.96
资产总计	4,249,606,444.48	3,626,412,906.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662,336.8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4,773.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797,760.61	737,893.69
应交税费	170,169.76	137,509.22
其他应付款	6,082,672.63	4,567,551.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91,613.8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004,553.68	6,447,727.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439,571.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9,844,675.37	43,364,280.4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284,247.07	43,364,280.43
负债合计	93,288,800.75	49,812,008.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6,903,272.00	756,903,2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64,748,702.52	3,764,748,702.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563,109.20	31,563,109.20
未分配利润	-396,897,439.99	-976,614,185.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56,317,643.73	3,576,600,898.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49,606,444.48	3,626,412,906.7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32,964,828.62	363,172,361.57
其中：营业收入	832,964,828.62	363,172,361.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9,079,916.87	339,334,224.89
其中：营业成本	289,534,654.56	204,162,040.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863,831.14	32,111,125.75
销售费用	9,097,432.94	5,879,287.25
管理费用	100,931,591.20	68,093,421.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47,592.97	29,088,349.60
其中：利息费用	1,218,062.98	201,601.37
利息收入	3,837,415.47	2,044,548.93
加：其他收益	69,965.39	86,571.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30,627.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070.71	3,009,347.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3,428.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4,004,947.85	32,208,111.82
加：营业外收入	629,418,284.48	103,425,874.03
减：营业外支出	25,320,242.26	54,639,083.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8,102,990.07	80,994,902.19
减：所得税费用	89,225,764.35	19,535,117.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8,877,225.72	61,459,784.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8,877,225.72	62,581,171.2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1,386.99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5,091,891.35	59,616,114.86
2.少数股东损益	13,785,334.37	1,843,669.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8,877,225.72	61,459,784.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95,091,891.35	59,616,114.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85,334.37	1,843,669.4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1826	0.078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1826	0.078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郭柏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学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学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200.00	1,90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2,525,026.19	16,032,545.0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30,551.10	-85,718.64
其中：利息费用	943,105.16	
利息收入	2,458,586.47	820,921.12
加：其他收益	31,492.01	53,149.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27.13	-25,622,941.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067,010.21	-41,518,516.91
加：营业外收入	627,266,150.32	102,964,793.83
减：营业外支出	6,482,394.94	45,038,080.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9,716,745.17	16,408,196.6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716,745.17	16,408,196.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716,745.17	16,408,196.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9,716,745.17	16,408,196.6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7659	0.021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7659	0.0217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4,229,909.91	441,927,380.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		

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119,062.64	4,230,275.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31,787.05	6,613,593.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8,380,759.60	452,771,248.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4,575,892.96	187,814,558.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288,210.03	70,707,475.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687,045.95	48,679,659.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27,605.95	40,939,88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978,754.89	348,141,57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402,004.71	104,629,673.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2,333.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3,594,346.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594,346.02	392,333.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0,000,222.49	163,839,547.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58,265.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0,000,222.49	168,597,812.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05,876.47	-168,205,478.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353,208.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491,300.03	168,298.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844,508.03	168,298.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213,9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5,725.76	4,318,308.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7,212.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76,917.90	4,318,308.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467,590.13	-4,150,010.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15,834.27	-31,724,794.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7,047,884.10	-99,450,608.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286,673.34	445,737,282.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3,334,557.44	346,286,673.3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16,861.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	149,539,244.26	6,851,323.77

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556,105.43	6,851,323.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07,304.73	10,701,896.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0.00	1,9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446,293.06	12,092,71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854,797.79	22,796,51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98,692.36	-15,945,187.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3,594,346.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594,346.02	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48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000.00	4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044,484.00	40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549,862.02	-399,999,99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353,208.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491,300.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844,508.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213,9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5,725.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6,621.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26,326.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18,181.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954.11	-37,613.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987,304.81	-415,982,799.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3,491.69	420,106,291.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110,796.50	4,123,491.6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756, 903, 272. 00				3,764, 748,7 02.52				31,56 3,109. 20		-839, 243,7 29.06		3,713, 971,3 54.66	283,3 63,51 6.04	3,997, 334,87 0.70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756, 903, 272. 00				3,764, 748,7 02.52				31,56 3,109. 20		-839, 243,7 29.06		3,713, 971,3 54.66	283,3 63,51 6.04	3,997, 334,87 0.70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 额（减少 以“-”号 填列）											895,0 91,89 1.35		895,0 91,89 1.35	13,78 5,334. 37	908,87 7,225. 72
（一）综合 收益总额											895,0 91,89 1.35		895,0 91,89 1.35	13,78 5,334. 37	908,87 7,225. 72
（二）所有 者投入和 减少															

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6,903,272.00				3,764,748,702.52				31,563,109.20		55,848,162.29		4,609,063,246.01	297,148,850.41	4,906,212,096.42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6,903,272.00				3,764,748,702.52			3,172,241.84		31,563,109.20		-902,910,172.02		3,653,477,153.54	272,319,019.50	3,925,796,173.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6,903,272.00				3,764,748,702.52			3,172,241.84		31,563,109.20		-902,910,172.02		3,653,477,153.54	272,319,019.50	3,925,796,173.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72,241.84				63,666,442.96		60,494,201.12	11,044,496.54	71,538,697.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616,114.86		59,616,114.86	1,843,669.41	61,459,784.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756,9 03,27 2.00				3,764,7 48,702. 52				31,563, 109.20	-976,6 14,18 5.16		3,576,60 0,898.56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756,9 03,27 2.00				3,764,7 48,702. 52				31,563, 109.20	-976,6 14,18 5.16		3,576,60 0,898.56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579,7 16,74 5.17		579,716, 745.17
（一）综合收 益总额										579,7 16,74 5.17		579,716, 745.17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												

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756,9 03,27 2.00				3,764,7 48,702. 52				31,563, 109.20	-396,8 97,43 9.99		4,156,31 7,643.7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756,9 03,27 2.00				3,764, 748,70 2.52				31,563 ,109.2 0	-993,02 2,381.79		3,560,192 ,701.93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6,903,272.00				3,764,748,702.52				31,563,109.20	-993,022,381.79	3,560,192,701.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08,196.63	16,408,196.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408,196.63	16,408,196.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6,903,272.00				3,764,748,702.52				31,563,109.20	-976,614,185.16		3,576,600,898.56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广州冷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冷机”），系经广州市人民政府批准由万宝冷机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256号文批准，广州冷机于1998年10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行5,130万人民币普通股，另向公司职工配售570万股，注册资本为22,200万元，股票代码000893。

经过历次股权变更，2006年9月19日，广州市动源涡卷实业有限公司（2007年6月名称变更为广州动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广州冷机8,547万股法人股，占总股本的38.5%，成为广州冷机第一大股东。广州动源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4月30日名称变更为广州东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7月名称变更为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凌实业”）。

2009年9月24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冷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972号），广州冷机将原有冰箱压缩机的全部资产与负债与东凌实业持有的广州植之元油脂实业有限公司的100%股权进行置换，重组已于2009年10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广州冷机主营业务变更为植物油加工和销售。

2009年12月22日，本公司名称变更为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凌国际”）。

2013年3月18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264号），东凌国际非公开发行股票4,478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26,678万元。

根据东凌国际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定向增发方式向9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500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27,178万元。

根据东凌国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2014年5月22日，东凌国际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 271,78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股转增5股，东凌国际注册资本变更为40,945.50万元。

根据东凌国际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2015年9月23日，东凌国际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农集团”）、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江之源”）等10家公司（以下简称“中农集团等十方”）发行股票353,448,272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0.44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762,903,272.00元。

2015年2月5日，根据东凌国际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关于终止实施第二期、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注销未授予的股票期权等相关事项的议案》，东凌国际决定终止实施第二期、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共计600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8.612元/股，共涉及人数9人。截至2015年11月30日，东凌国际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完成注销手续，变更之后的注册资本为756,903,272.00元。

2016年3月4日，本公司名称由“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8日，东凌实业与牡丹江国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富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东凌实业将其持有的东凌国际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3,649,277股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国富投资。同时，东凌实业与国富投资达成一致行动关系，东凌实业成为国富投资的一致行动人。股权过户手续于2019年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本次股权过户完成后，国富投资持有本公司83,649,277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1.05%。按照国富投资与东凌实业的一致行动安排，国富投资在本公司可以实际支配表决权的股份为167,298,554股，占总股本的22.10%，国富投资成为本公司单一可以实际支配表决权股份数量最大的股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020年9月1日，本公司名称变更为“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12434165A）。

2021年5月，中农集团、新疆江之源分别签署了《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关于放弃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事宜之声明与承诺》、《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放弃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事宜之声明与承诺》，承诺自该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其分别持有的本公司65,0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59%）、9,0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9%）对应的表决权及提名、提案权、参会权等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权利，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权利；同时承诺自该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不谋求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也不与任何第三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同时，国富投资向东凌实业出具了《关于豁免贵司一致行动义务的函》，国富投资豁免东凌实业一致行动义务，本次权益变动后，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本公司设立了矿山部、选矿厂、技术工程部、综合管理部、供销部、环境与社会部、审计部、财务部、资金部、综合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法务部等部门。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郭柏春，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红安路3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钾盐开采、钾肥生产及销售等，拥有老挝甘蒙省35平方公里的钾盐采矿权。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3月31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年度的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包括：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国际”）、云南中农钾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钾盐”）、中农矿产投资有限公司（香港）（以下简称“中农香港”）、中农钾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钾肥”）、海南年谷顺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年谷顺成”）、正利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利贸易”）、新加坡厚朴贸易公司（以下简称“厚朴贸易”）、瑞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隆贸易”）。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子公司：瑞隆贸易。

本公司本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动”、“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14、附注五、17和附注五、23。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

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

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商业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商业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11。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

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1：低风险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2：正常类客户款项

注：低风险客户主要为已办理电汇或信用证类客户，正常类客户主要为赊销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未逾期的押金、保证金、备用金、代垫费用等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2：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90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

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在途物资、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一次摊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

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19。

1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年	3%-5%	9.70%-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年	3%-5%	19.40%-6.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3%-5%	19.40%-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3%-5%	32.33%-9.50%

除井下巷道以外，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井下巷道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具体计提方法：

当期应计提折旧额=截至期末累计采矿量×井下巷道原值 /矿产资源可采储量－ 上期末累计折旧余额。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19。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19。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采矿权、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采矿权采用产量法摊销，其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取得时的尚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软件	10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19。

18、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9、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五、10（6）。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钾肥产品销售：

向老挝境内或老挝境外（不含中国境内）销售钾肥产品，采用EXW交货方式即工厂提货，本公司在产品出库、客户或客户指定的运输公司在发货单或出库单签字确认后，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本公司确认收入；

向老挝境外（不含中国境内）出口销售钾肥产品，采用FOB、CFR交货方式即船上交货方式的，并负责将

货物运送至指定港口，运输公司开具提货单后，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本公司确认收入；

向中国境内销售钾肥产品，钾肥进口通过海关后，本公司向客户出具放货通知单时转移货物的控制权，本公司确认收入。

②卤水销售：

销售钾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尾液-卤水（E卤），客户在结算单签字确认后，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本公司确认收入。

24、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8。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办事处租赁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8、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19。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子公司中农钾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钾肥”）注册地在老挝，当地政策未对计提安全生产费进行规定，公司未计提安全生产费。

(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无形资产-采矿权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采矿权是否发生减值。估计采矿权可收回金额时，本公司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需要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计审议，批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无

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2018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修订）》，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计审议，批准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27。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并未对本公司满足租赁定义的合同的范围产生重大影响。

作为承租人

新租赁准则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新租赁准则允许承租人选择下列方法之一对租赁进行衔接会计处理：

-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 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入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对于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按照附注五、28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项 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2020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2021年1月1日）
资产：				
使用权资产	--	569,414.73	15,839,598.10	16,409,012.83
预付账款	14,994,718.71	-219,684.39	--	14,775,034.32
其他应收款	112,586,084.34	64,260.03	--	112,650,344.37
其他流动资产	36,275,557.87	-413,990.37	--	35,861,567.50
资产总额	4,317,703,878.92	--	15,839,598.10	4,333,543,477.02
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3,841,604.48	3,841,604.48
租赁负债	--	--	11,997,993.62	11,997,993.62
负债总额	320,369,008.22	--	15,839,598.10	336,208,606.32

对于2020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公司按照2021年1月1日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A	19,822,470.29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	B	1,051,598.90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C	--
加（或减）：重新评估租赁期对最低租赁付款额的调整	D	--
加（或减）：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调节	E	--
小计	F=A-B-C+/-D+/-E	18,770,871.39
减：增值税	G	1,465,239.43
调整后的经营租赁承诺	H=F-G	17,305,631.96
2021年1月1日经营租赁付款额现值	I	15,839,598.10
加：2020年12月31日应付融资租赁款	J	--
2021年1月1日租赁负债	K=I+J	15,839,598.10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41,604.48

2021年1月1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项目	2021.01.01
----	------------

使用权资产: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确认的使用权资产	16,409,012.83
原租赁准则下确认的融资租入资产	--
合计:	16,409,012.83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度财务报表项目的影晌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12.31报表数	假设按原租赁准则	增加/减少 (-)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676,918.59	44,842,045.07	-1,165,126.48
使用权资产	13,168,781.56	--	13,168,781.56
资产总计	5,554,662,919.75	5,542,659,264.67	12,003,655.08
负债			
应付账款	308,392,643.11	308,449,700.46	-57,057.35
应交税费	76,771,954.06	76,775,440.44	-3,486.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15,759.98	--	4,115,759.98
租赁负债	8,124,269.49	--	8,124,269.49
负债总计	648,450,823.33	636,271,337.59	12,179,485.74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1年度报表数	假设按原租赁准则	增加/减少 (-)
财务费用	-1,347,592.97	-1,891,269.01	543,676.04
管理费用	100,931,591.20	101,295,950.20	-364,359.00
所得税费用	89,225,764.35	89,229,250.73	-3,486.38

作为出租人

根据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 但需自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之日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286,673.34	346,286,673.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096,757.73	23,096,757.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994,718.71	14,775,034.32	-219,684.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2,586,084.34	112,650,344.37	64,260.03
其中：应收利息	50,495.42	50,495.4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4,121,550.88	74,121,550.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275,557.87	35,861,567.50	-413,990.37
流动资产合计	607,361,342.87	606,791,928.14	-569,414.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4,939,415.79	784,939,415.79	
在建工程	129,924,539.16	129,924,539.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409,012.83	16,409,012.83
无形资产	2,755,333,060.93	2,755,333,060.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12,937.22	912,937.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61,157.54	11,261,157.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971,425.41	27,971,425.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10,342,536.05	3,726,751,548.88	16,409,012.83
资产总计	4,317,703,878.92	4,333,543,477.02	15,839,598.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7,841,337.41	137,841,337.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858,467.57	9,858,467.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582,977.84	10,582,977.84	
应交税费	40,044,038.90	40,044,038.90	
其他应付款	6,287,594.38	6,287,594.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41,604.48	3,841,604.4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4,614,416.10	208,456,020.58	3,841,604.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997,993.62	11,997,993.6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3,364,280.43	43,364,280.4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390,311.69	72,390,311.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754,592.12	127,752,585.74	11,997,993.62
负债合计	320,369,008.22	336,208,606.32	15,839,598.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6,903,272.00	756,903,2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64,748,702.52	3,764,748,702.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563,109.20	31,563,109.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39,243,729.06	-839,243,729.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13,971,354.66	3,713,971,354.66	
少数股东权益	283,363,516.04	283,363,516.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97,334,870.70	3,997,334,870.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17,703,878.92	4,333,543,477.02	15,839,598.10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23,491.69	4,123,491.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604,918.28	6,604,918.28	

其他应收款	109,949,348.24	109,867,704.26	-81,643.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307,212.56	26,307,212.56	
流动资产合计	146,984,970.77	146,903,326.79	-81,643.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79,152,232.39	3,479,152,232.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941.29	44,941.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133,449.37	8,133,449.37
无形资产	230,762.28	230,762.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79,427,935.96	3,487,561,385.33	8,133,449.37
资产总计	3,626,412,906.73	3,634,464,712.12	8,051,805.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4,773.42	1,004,773.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37,893.69	737,893.69	
应交税费	137,509.22	137,509.22	
其他应付款	4,567,551.41	4,567,551.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8,937.56	2,608,937.5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47,727.74	9,056,665.30	2,608,937.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442,867.83	5,442,867.8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3,364,280.43	43,364,280.4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364,280.43	48,807,148.26	5,442,867.83
负债合计	49,812,008.17	57,863,813.56	8,051,805.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6,903,272.00	756,903,2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64,748,702.52	3,764,748,702.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563,109.20	31,563,109.20	
未分配利润	-976,614,185.16	-976,614,185.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76,600,898.56	3,576,600,898.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26,412,906.73	3,634,464,712.12	8,051,805.39
------------	------------------	------------------	--------------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17%、20%、25%、3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老挝销售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0%
老挝资源税	应税销售额	4%
老挝开采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的 30%	10%
老挝运输增值税	政府核定运费金额	10%
老挝地方发展金	固定税费	按政府合同
老挝项目管理金	固定税费	按政府合同
老挝干部培训费	固定税费	按政府合同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中农国际	25%
云南钾盐	25%
年谷顺成	25%
厚朴贸易	新加坡境内所得税税率为 17%
中农香港、正利贸易	利得税税率为 16.5%，所从事业务为离岸业务可免缴利得税
中农钾肥	老挝境内所得税税率为 35%
瑞隆贸易	老挝境内贸易业务所得税税率为 20%

2、其他

(1) 厚朴贸易在新加坡境内所得税税率为17%；中农香港、正利贸易利得税税率为16.5%，若上述公司所从事业务为离岸业务可免缴利得税；中农钾肥在老挝境内所得税税率为35%；瑞隆贸易在老挝境内贸易业务所得税税率为20%。

(2) 销售矿产品按照政府核定销售价×销售数量作为应税销售额，按照4%税率缴纳资源税。

(3) 销售矿产品按照政府核定销售价×销售数量确定的应税销售额的30%，按照10%税率缴纳开采增值税。自2021年9月1日起，本公司不再承担开采增值税的纳税义务。

(4) 销售产品按照老挝政府核定的运费金额的10%缴纳运输增值税。

(5) 根据《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政府与（中国）中农矿产资源勘探有限公司之间关于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甘蒙省农波县和他曲县建立钾盐开采和加工的合同》，中农钾肥按照规定缴纳干部培训费、项目管理资金、地方发展费等。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67,539.59	285,745.48
银行存款	862,667,017.85	346,000,924.29
其他货币资金		3.57
合计	863,334,557.44	346,286,673.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3,007,182.65	38,844,544.98

其他说明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779,245.25	100.00%	210,678.28	0.73%	28,568,566.97	23,336,583.09	100.00%	239,825.36	1.03%	23,096,757.73
其中：										
低风险客户款项	19,228,154.85	66.81%	84,603.88	0.44%	19,143,550.97	7,910,984.51	33.90%	35,012.59	0.44%	7,875,971.92
正常类客户款项	9,551,090.40	33.19%	126,074.40	1.32%	9,425,016.00	15,425,598.58	66.10%	204,812.77	1.33%	15,220,785.81
合计	28,779,245.25	100.00%	210,678.28	0.73%	28,568,566.97	23,336,583.09	100.00%	239,825.36	1.03%	23,096,757.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低风险客户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228,154.85	84,603.88	0.44%
合计	19,228,154.85	84,603.88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正常类客户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551,090.40	126,074.40	1.32%
合计	9,551,090.40	126,074.40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779,245.25
合计	28,779,245.2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客户款项	239,825.36		29,147.08			210,678.28
合计	239,825.36		29,147.08			210,678.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老挝恒通实业有限公司	9,551,090.40	33.19%	126,074.40
KOREA-VIETNAM FERTILIZER CO.,LTD	7,770,384.38	27.00%	34,189.69
PETROVIETNAM CHEMICAL AND SERVICES CORPORATION	4,552,249.80	15.82%	20,029.90
AGRICULTURAL PRODUCTS AND MATERIALS JOINT STOCK COMPANY	3,771,864.12	13.10%	16,596.20
LONG HUNG IMPORT EXPORT AND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3,133,656.55	10.89%	13,788.09
合计	28,779,245.25	100.00%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344,260.77	99.87%	8,194,179.32	55.46%
3 年以上	40,900.00	0.13%	6,580,855.00	44.54%
合计	30,385,160.77	--	14,775,034.3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	--------------------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183,354.36	33.51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4,456,503.39	14.67
天津同力重工有限公司	3,470,380.53	11.42
江西鑫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71,593.75	6.82
IBC LNG Co.,Ltd	1,432,320.70	4.71
合计	21,614,152.73	71.13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0,495.42
其他应收款	12,102,396.60	112,599,848.95
合计	12,102,396.60	112,650,344.3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50,495.42
合计		50,495.4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违约金		102,957,700.00
应收诉讼费	7,639,832.00	5,704,676.50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代垫费用	4,577,510.67	4,073,342.15
合计	12,217,342.67	112,735,718.6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5,869.70			135,869.70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转回	20,923.63			20,923.63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4,946.07			114,946.0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676,349.76
1 至 2 年	540,992.91
合计	12,217,342.6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135,869.70		20,923.63			114,946.07
合计	135,869.70		20,923.63			114,946.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诉讼费	7,639,832.00	1 年以内	62.53%	
广州市新御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押金	1,042,497.74	1 年以内, 1-2 年	8.53%	43,019.65
李小春	备用金	480,341.80	1 年以内	3.93%	9,654.87
宫俊霞	备用金	420,723.10	1 年以内	3.45%	8,456.53
马赛	备用金	400,364.57	1 年以内	3.28%	8,047.33
合计	--	9,983,759.21	--	81.72%	69,178.38

6) 说明

本公司与中农集团等十方就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中的纠纷案于2021年6月4日法院判决，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合计1,299.79万元（本公司已于2017年交纳），本公司承担520.22万元，中农集团等十方应承担的诉讼费779.57万元由法院退回，本年度分别冲减预付诉讼费649.89万元、管理费用129.68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预交的诉讼费尚有763.98万元待法院退回。参见附注十五、2（1）。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725,825.79		38,725,825.79	27,318,407.82		27,318,407.82
库存商品	23,884,312.81		23,884,312.81	38,647,530.24		38,647,530.24
自制半成品	52,743.28		52,743.28	1,910,802.22		1,910,802.22
在途物资	7,393,988.34		7,393,988.34	3,825,703.92		3,825,703.92
合同履约成本	2,617,551.13		2,617,551.13	2,419,106.68		2,419,106.68
合计	72,674,421.35		72,674,421.35	74,121,550.88		74,121,550.88

（2）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3,569,183.13	27,491,491.19
预付税费及其他	10,107,735.46	8,370,076.31
合计	43,676,918.59	35,861,567.50

7、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82,528,171.28	784,939,415.79
合计	1,582,528,171.28	784,939,415.7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井巷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5,658,038.01	198,548,035.63	5,308,789.14	7,199,757.44	585,674,996.89	1,052,389,617.11
2.本期增加金额	209,744,320.23	620,478,864.30	3,451,434.97	2,296,509.95	26,957,778.02	862,928,907.47
(1) 购置		5,512,964.38	2,302,527.92	1,488,529.84		9,304,022.14
(2) 在建工程转入	209,744,320.23	614,965,899.92	1,148,907.05	807,980.11	26,957,778.02	853,624,885.3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646,780.24	185,425.19		2,785,652.82	14,122,093.81	24,739,952.06
(1) 处置或报废	7,646,780.24	185,425.19		2,785,652.82	14,122,093.81	24,739,952.06
4.期末余额	457,755,578.00	818,841,474.74	8,760,224.11	6,710,614.57	598,510,681.10	1,890,578,572.5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5,625,015.41	123,044,581.56	3,647,751.79	4,774,521.75	60,358,330.81	267,450,201.32
2.本期增加	9,940,846.37	21,174,863.82	506,589.28	629,215.07	14,637,488.55	46,889,003.09

金额						
(1) 计提	9,940,846.37	21,174,863.82	506,589.28	629,215.07	14,637,488.55	46,889,003.09
3.本期减少金额	2,985,954.93	153,782.85		2,324,817.05	824,248.34	6,288,803.17
(1) 处置或报废	2,985,954.93	153,782.85		2,324,817.05	824,248.34	6,288,803.17
4.期末余额	82,579,906.85	144,065,662.53	4,154,341.07	3,078,919.77	74,171,571.02	308,050,401.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5,175,671.15	674,775,812.21	4,605,883.04	3,631,694.80	524,339,110.08	1,582,528,171.28
2.期初账面价值	180,033,022.60	75,503,454.07	1,661,037.35	2,425,235.69	525,316,666.08	784,939,415.79

8、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3,128,752.69	129,924,539.16
合计	133,128,752.69	129,924,539.1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老挝 100 万吨/年钾肥改扩建项目	133,128,752.69		133,128,752.69	129,924,539.16		129,924,539.16

合计	133,128,752.69		133,128,752.69	129,924,539.16		129,924,539.16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老挝100万吨/年钾肥改扩建项目	2,374,553,200.00	129,924,539.16	863,362,415.57	853,624,885.33	6,533,316.71	133,128,752.69	84.50%	94.00%				其他（自有资金）
合计	2,374,553,200.00	129,924,539.16	863,362,415.57	853,624,885.33	6,533,316.71	133,128,752.69	--	--				--

(3) 说明

①本期末，老挝100万吨/年钾肥改扩建项目主体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尚未转固部分主要系未完工辅助工程，不影响正常生产。

②期末其他减少为老挝100万吨/年钾肥改扩建项目试运行生产收入冲在建工程成本629.28万元，西南翼征地费转入无形资产的24.05万元。

9、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409,012.83	16,409,012.83
2.本期增加金额	8,435,988.95	8,435,988.95
租入	8,435,988.95	8,435,988.95
3.本期减少金额	7,057,897.29	7,057,897.29
其他减少	7,057,897.29	7,057,897.29
4.期末余额	17,787,104.49	17,787,104.4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216,449.83	5,216,449.83
（1）计提	5,216,449.83	5,216,449.83
3.本期减少金额	598,126.90	598,126.90

(1) 处置	598,126.90	598,126.90
4.期末余额	4,618,322.93	4,618,322.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168,781.56	13,168,781.56
2.期初账面价值	16,409,012.83	16,409,012.83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89,510.40			2,157,720.57	3,514,130,650.10	3,519,077,881.07
2.本期增加金额	783,409.60			39,823.01		823,232.61
(1) 购置	542,908.79			39,823.01		582,731.8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240,500.81					240,500.8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572,920.00			2,197,543.58	3,514,130,650.10	3,519,901,113.68

额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92,790.09			291,447.67	57,176,751.55	58,160,989.31
2.本期增加金额	133,527.74			216,097.13	16,317,635.46	16,667,260.33
(1) 计提	133,527.74			216,097.13	16,317,635.46	16,667,260.3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26,317.83			507,544.80	73,494,387.01	74,828,249.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05,583,830.83	705,583,830.8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05,583,830.83	705,583,830.8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46,602.17			1,689,998.78	2,735,052,432.26	2,739,489,033.21
2.期初账面价值	2,096,720.31			1,866,272.90	2,751,370,067.72	2,755,333,060.9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说明

本公司期末对采矿权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模型进行减值测试，期末采矿权账面价值没有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912,937.22	908,812.06	327,460.62		1,494,288.66
合计	912,937.22	908,812.06	327,460.62		1,494,288.66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3,027.07	57,628.16	330,528.80	111,458.1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678,134.55	4,419,533.64		
可抵扣亏损			44,598,797.52	11,149,699.38
合计	17,871,161.62	4,477,161.80	44,929,326.32	11,261,157.5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233,740,446.02	81,809,156.10	205,421,712.60	71,897,599.41
在建工程	38,359,670.11	13,425,884.54		
无形资产摊销	2,331,421.59	815,997.56	1,407,749.37	492,712.28
合计	274,431,537.72	96,051,038.20	206,829,461.97	72,390,311.6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77,161.80		11,261,157.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051,038.20		72,390,311.6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55,561,103.47	748,993,277.52
可抵扣亏损	79,242,511.65	60,308,503.77
合计	834,803,615.12	809,301,781.2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3,675,051.53	2016 年度亏损
2022 年	27,916,638.12	27,916,638.12	2017 年度亏损
2023 年	17,175,421.52	17,175,421.52	2018 年度亏损
2024 年	11,541,392.60	11,541,392.60	2019 年度亏损
2025 年			2020 年度亏损
2026 年	22,609,059.41		2021 年度亏损
合计	79,242,511.65	60,308,503.77	--

其他说明：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25,299,212.19		25,299,212.19	16,388,430.92		16,388,430.92
预付工程款	4,335,496.64		4,335,496.64	11,582,994.49		11,582,994.49
合计	29,634,708.83		29,634,708.83	27,971,425.41		27,971,425.41

其他说明：

1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6,650,426.00	
应付利息	11,910.83	
合计	26,662,336.8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短期借款系本公司向银行借款418万美元，由子公司中农钾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设备款	278,105,515.78	103,558,233.61
服务费	17,440,636.99	17,093,324.63
货款	12,846,490.34	16,703,037.49
其他		486,741.68
合计	308,392,643.11	137,841,337.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8,847.69	未结算
合计	20,188,847.69	--

1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6,209,397.33	9,858,467.57
合计	56,209,397.33	9,858,467.57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709,954.27	105,608,803.86	102,111,500.32	13,207,257.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73,023.57	4,114,128.33	4,077,148.62	910,003.28
合计	10,582,977.84	109,722,932.19	106,188,648.94	14,117,261.0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09,954.27	97,613,188.27	94,277,149.35	13,045,993.19

2、职工福利费		4,708,902.64	4,703,922.64	4,980.00
3、社会保险费		1,352,439.45	1,260,731.83	91,707.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80,901.73	1,193,236.87	87,664.86
工伤保险费		40,697.90	36,655.14	4,042.76
生育保险费		30,839.82	30,839.82	
4、住房公积金		1,655,586.00	1,606,109.00	49,47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100.00		15,100.00
8、辞退福利		263,587.50	263,587.50	
合计	9,709,954.27	105,608,803.86	102,111,500.32	13,207,257.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73,023.57	4,029,094.79	3,997,045.83	905,072.53
2、失业保险费		85,033.54	80,102.79	4,930.75
合计	873,023.57	4,114,128.33	4,077,148.62	910,003.28

其他说明：

1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830,406.36	4,854,405.88
企业所得税	55,893,565.40	25,207,511.80
个人所得税	920,090.89	1,026,040.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1,482.34	
地方发展金	7,013,270.00	6,524,900.00
项目管理金	1,275,140.00	1,304,980.78
干部培训费	1,275,140.00	1,083,133.66
应交承包商利润税	1,123,569.58	
教育费附加	379,630.25	
应交承包商代扣增值税	232,863.66	
其他	296,795.58	43,065.82
合计	76,771,954.06	40,044,038.90

1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684,423.65	6,287,594.38
合计	5,684,423.65	6,287,594.38

(1)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介机构费	4,398,026.04	2,483,133.42
往来款		1,672,146.48
代扣个人工会费		295,852.03
其他	1,286,397.61	1,836,462.45
合计	5,684,423.65	6,287,594.38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115,759.98	3,841,604.48
合计	4,115,759.98	3,841,604.48

其他说明：

2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477,064.22	
合计	2,477,064.22	

2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8,124,269.49	11,997,993.62
合计	8,124,269.49	11,997,993.62

2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9,844,675.37	43,364,280.43	
合计	49,844,675.37	43,364,280.4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年度预计未决仲裁负债情况参见附注十三、2（1）。

2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6,903,272.00						756,903,272.00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45,609,137.68			3,745,609,137.68
其他资本公积	19,139,564.84			19,139,564.84
合计	3,764,748,702.52			3,764,748,702.52

2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563,109.20			31,563,109.20
合计	31,563,109.20			31,563,109.20

2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39,243,729.06	-902,910,172.0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39,243,729.06	-902,910,172.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5,091,891.35	59,616,114.86
其他		-4,050,328.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5,848,162.29	-839,243,729.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1,036,720.50	289,534,654.56	357,938,438.07	204,162,040.35
其他业务	11,928,108.12		5,233,923.50	
合计	832,964,828.62	289,534,654.56	363,172,361.57	204,162,040.3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主营业务	821,036,720.50			821,036,720.50
其他业务	11,928,108.12			11,928,108.1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外	596,141,434.12			596,141,434.12
国内	236,823,394.50			236,823,394.5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832,964,828.62			832,964,828.6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0,030,256.81 元，其中，80,030,256.81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2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1,721.01	
教育费附加	412,110.48	
资源税	18,965,571.16	13,950,292.85
印花税	487,743.21	167,307.34
老挝政府义务金	7,486,841.98	4,997,648.28
开采增值税	9,049,741.32	10,467,034.55
运输增值税	3,224,161.66	2,526,942.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4,740.32	
其他	1,200.00	1,900.00
合计	40,863,831.14	32,111,125.75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3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49,646.62	1,769,580.63
代理费	1,769,189.77	1,329,108.18
仓储费	1,018,526.30	1,014,003.54
业务招待费	559,640.03	692,010.74
其他	1,200,430.22	1,074,584.16
合计	9,097,432.94	5,879,287.25

其他说明：

3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391,454.39	34,874,118.81
中介机构服务费	22,775,951.10	8,447,638.46
折旧与摊销	23,557,405.31	14,130,907.96
租赁费及物业费	2,700,559.89	6,095,245.43
办公费	4,648,379.67	4,018,999.52
业务招待费	3,793,128.82	1,426,370.59
低值易耗品摊销	1,538,944.13	496,169.05
差旅费	1,202,597.68	501,603.20
诉讼相关费用	-4,091,091.00	-2,852,238.25
其他	2,414,261.21	954,607.17
合计	100,931,591.20	68,093,421.94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与中农集团等十方就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中的纠纷案于2021年6月4日法院判决，中农集团等十方应向本公司支付律师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合计275.34万元（本公司已于2017年交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收取并冲减管理费用；案件受理费和和财产保全费合计1,299.79万元（本公司已于2017年交纳），本公司承担520.22万元，中农集团等十方应承担的诉讼费779.57万元由法院退回，本年度分别冲减预付诉讼费649.89万元、管理费用129.68万元。参见附注十五、2（1）。

3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18,062.98	201,601.37
减：利息收入	3,837,415.47	2,044,548.93
汇兑损益	476,141.84	30,267,350.54
手续费及其他	795,617.68	663,946.62
合计	-1,347,592.97	29,088,349.60

3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8,115.58	34,494.38
个税手续费退还	43,287.03	22,076.98
稳增长资金及其他	18,562.78	30,000.00

合计	69,965.39	86,571.36
----	-----------	-----------

3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4,930,627.75
合计		4,930,627.75

3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923.63	36,265.8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147.08	2,973,081.70
合计	50,070.71	3,009,347.56

3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343,428.47

3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诉讼补偿款及罚息收入	613,594,346.02		613,594,346.02
诉讼违约金及罚息收入	12,533,600.03	102,957,700.00	12,533,600.03
无需支付的款项	1,902,320.98		1,902,320.98
废旧物资处理	994,337.40	405,775.03	994,337.40
罚没违约收入	255,475.54	6,748.93	255,475.54
其他	138,204.51	55,650.07	138,204.51
合计	629,418,284.48	103,425,874.03	629,418,284.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诉讼补偿款、诉讼违约金收入及罚息收入情况参见附注十五、2。

3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8,451,148.89	9,536,916.87	18,451,148.89
预计未决仲裁负债	6,480,394.94	43,364,280.43	6,480,394.94
对外捐赠	373,651.20	8,001.13	373,651.20
退租违约金		1,673,799.86	
罚款及滞纳金		56,085.37	
其他	15,047.23		15,047.23
合计	25,320,242.26	54,639,083.66	25,320,242.26

其他说明：

预计未决仲裁负债情况参见附注十三、2（1）。

39、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8,793,876.17	11,629,063.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431,888.18	7,906,054.73
合计	89,225,764.35	19,535,117.92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98,102,990.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9,525,747.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39,563.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108.2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1,303,982.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43,384.2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273,070.37
所得税费用	89,225,764.35

4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6,678.36	64,494.38
利息收入	3,837,415.47	2,044,548.93
往来款项	8,787,727.24	3,109,549.99
营业外收入	1,049,813.03	468,174.03
其他	330,152.95	926,826.11
合计	14,031,787.05	6,613,593.4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41,716,338.07	24,956,111.98
往来款	5,843,752.18	14,003,896.93
银行手续费	795,617.68	663,946.62
其他	71,898.02	1,315,925.76
合计	48,427,605.95	40,939,881.2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绩补偿款及相关款项	613,594,346.02	
合计	613,594,346.0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4,758,265.11
合计		4,758,265.1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诉讼违约金及罚息收入	115,491,300.03	

借入款项		168,298.61
合计	115,491,300.03	168,298.6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房租款	5,667,212.14	
合计	5,667,212.14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08,877,225.72	61,459,784.27
加：信用减值损失	-50,070.71	-3,009,347.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576,096.80	45,262,881.14
使用权资产折旧	5,216,449.83	
无形资产摊销	16,667,260.33	11,898,089.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7,460.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3,428.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51,148.89	9,536,916.8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25,194.76	32,407,031.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30,627.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83,995.74	-11,017,493.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660,726.51	18,923,547.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7,129.53	-10,409,111.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550,818.59	-61,904,391.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2,537,510.34	-26,608,458.22
其他	-614,367,305.06	43,364,28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402,004.71	104,629,673.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17,787,104.4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3,334,557.44	346,286,673.3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46,286,673.34	445,737,282.2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7,047,884.10	-99,450,608.9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63,334,557.44	346,286,673.34
其中: 库存现金	667,539.59	285,745.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2,667,017.85	346,000,924.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3,334,557.44	346,286,673.34

4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06,487,163.82
其中: 美元	32,282,784.00	6.3757	205,825,345.95
欧元			
港币			

老挝基普	1,158,867,901.12	0.00057109	661,817.87
应收账款	--	--	19,228,154.85
其中：美元	3,015,850.00	6.3757	19,228,154.85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2,977,457.75
其中：美元	253,007.07	6.3757	1,613,097.18
老挝基普	2,389,046,500.00	0.00057109	1,364,360.57
应付账款		--	52,909,327.48
其中：美元	7,549,235.44	6.3757	48,131,660.39
老挝基普	8,365,874,180.77	0.00057109	4,777,667.09
短期借款		--	26,662,336.83
其中：美元	4,181,868.16	6.3757	26,662,336.83
其他应付款		--	179,147.34
其中：美元	2,771.36	6.3757	17,669.36
老挝基普	282,753,991.76	0.00057109	161,477.98
应交税费		--	41,408,977.76
其中：美元	1,155,730.81	6.3757	7,368,592.93
老挝基普	59,605,990,001.58	0.00057109	34,040,384.83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中农钾肥	老挝	人民币
中农香港	香港	人民币
正利贸易	香港	人民币
厚朴贸易	新加坡	人民币
瑞隆贸易	老挝	人民币

4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拨款	8,115.58	其他收益	8,115.58
财政拨款	18,562.78	其他收益	18,562.7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厚朴贸易于2021年10月19日设立瑞隆贸易，认缴注册资本200万美元。瑞隆贸易自设立起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农国际	北京	北京	贸易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云南钾盐	昆明	昆明	钾盐技术的研究及推广；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100.00%	设立
中农香港	香港	香港	股权投资、转口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农钾肥	老挝	老挝	钾盐矿开采、加工和销售		9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年谷顺成	海南	海南	肥料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设立
正利贸易	香港	香港	转口贸易	100.00%		设立

厚朴贸易	新加坡	新加坡	转口贸易	100.00%		设立
瑞隆贸易	老挝	老挝	贸易业务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农钾肥	10.00%	13,785,334.37		297,148,850.4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上述财务数据已包括在合并层的采矿权公允价值原值及其摊销、减值计提。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农钾肥	298,137,487.32	4,480,608,203.84	4,778,745,691.16	1,487,612,651.35	96,760,374.93	1,584,373,026.28	263,303,784.22	3,688,574,270.59	3,951,878,054.81	822,968,421.92	72,390,311.69	895,358,733.6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农钾肥	578,269,080.82	137,853,343.68	137,853,343.68	751,862,646.69	351,181,347.55	37,084,791.44	37,084,791.44	236,562,282.66

其他说明：

上述财务数据已包括在合并层的采矿权公允价值原值及其摊销、减值计提。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100%。（2020年12月31日：93.33%）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为1,382.00万美元（2020年12月31日：1,800万美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1.12.31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6,333.46	--	--	86,333.46
应收账款	2,877.92	--	--	2,877.92

其他应收款	1,221.73	--	--	1,221.73
金融资产合计	90,433.11	--	--	90,433.11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666.23	--	--	2,666.23
应付账款	30,839.26	--	--	30,839.26
其他应付款	568.44	--	--	568.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411.58	--	--	411.58
租赁负债	812.43	--	--	812.43
金融负债合计	35,297.94	--	--	35,297.94

期初，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12.31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4,628.67	--	--	34,628.67
应收账款	2,333.66	--	--	2,333.66
其他应收款	11,267.15	--	--	11,267.15
金融资产合计	48,229.48	--	--	48,229.48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3,784.13	--	--	13,784.13
其他应付款	628.76	--	--	628.76
金融负债合计	14,412.89	--	--	14,412.89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86,266.70	34,600.09
其中：货币资金	86,266.70	34,600.09
金融负债	2,666.23	--
其中：短期借款	2,666.23	--
合 计	88,932.93	34,600.09

于 2021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根据对未来利率变动幅度的预计确定】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345万元（2020年12月31日：153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老挝，主要业务以美元结算。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基普）存在外汇风险。

于 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美元	7,481.17	2,013.65	22,666.66	33,841.34
基普	493.91	232.93	202.62	26.85
合 计	7,975.08	2,246.58	22,869.28	33,868.19

本公司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于2021年12月31日，对于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银行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假设人民币对外币（主要为对美元和基普）升值或贬值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约1,487万元（2020年12月31日：约2,841万元）。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11.67%（2020年12月31日：7.4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其他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中农集团、新疆江之源是本公司第一、第三大股东，分别持有19.15%、7.94%的股份。2021年5月，中农集团、新疆江之源分别签署了《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关于放弃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事宜之声明与承诺》、《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放弃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表决权及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事宜之声明与承诺》，承诺自该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分别其持有的本公司65,0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59%）、9,0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9%）对应的表决权及提名、提案权、参会权等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权利，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权利；同时承诺自该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不谋求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也不与任何第三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同时，国富投资向东凌实业出具了《关于豁免贵司一致行动义务的函》，国富投资豁免东凌实业一致行动义务。报告期内，各主要大股东中农集团、国富投资、东凌实业、新疆江之源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利天壬”）、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劲邦劲德”）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的比例接近，本公司任何一名股东均无法通过其所持表决权股份单独对本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组成和重大经营决策产生决定性影响。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农集团	持股 5%以上股东
国富投资	持股 5%以上股东
东凌实业	持股 5%以上股东
新疆江之源	持股 5%以上股东
凯利天壬	持股 5%以上股东
劲邦劲德	持股 5%以上股东
东凌集团有限公司	与东凌实业有相同的控股股东
广州随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与东凌实业有相同的控股股东（间接）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连云港中农农资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农集团控股四川农资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农天鸿（北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农餐茂（北京）餐饮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吉林中农吉星现代农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合（赣州）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中农矿产资源勘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21,158.30		否	
广州随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169,811.32
中农天鸿(北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36,928.66
中农餐茂(北京)	接受劳务			否	23,600.00

餐饮有限公司					
吉林中农吉星现代农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9,000.00
中合（赣州）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1,68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连云港中农农资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35,965,596.33	
中农集团控股四川农资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857,798.1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农集团	房屋建筑物		306,375.37
东凌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518,695.93
东凌集团有限公司	停车位		1,100.9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美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农钾肥	18,000,000.00	2021年07月22日	2022年12月09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被担保金额为1800万美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857,858.80	8,250,700.00

(6) 其他关联交易

①本公司与东凌实业新增资本认购纠纷案于2020年12月31日终审判决，本公司应收东凌实业诉讼违约金10,295.77万元，罚息253.36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收到全部诉讼违约金及罚息。

②本年度本公司支付东凌集团有限公司退租违约金1,104,480.18元。

③本公司与中农集团等十方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中的纠纷案于2021年6月4日判决，参见附注十五、2（1）。

④2021年9月17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农钾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钾资源”）56%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中，新疆江之源及其一致行动人凯利天壬分别持有本公司7.94%、3.74%股权，劲邦劲德持有本公司7.47%股权，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此外，本公司5%以上股东中农集团持有农钾资源41%股权，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与5%以上股东共同投资行为，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2年1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了2022年第1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农钾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的56%股权事项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本次交易未获通过。2022年1月27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本公司在老挝100万吨改扩建项目近期达产后，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

⑤关联方资金拆借补充说明：

本公司本年度偿还中农矿产资源勘探有限公司往来款567,666.30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东凌实业			102,957,700.00	

预付账款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183,354.36		
------	--------------	---------------	--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中农矿产资源勘探有限公司		567,666.30
其他应付款	东凌集团有限公司		1,104,480.18
合同负债	连云港中农农资有限公司	27,522,935.78	
其他流动负债	连云港中农农资有限公司	2,477,064.22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单位：万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21.12.31	2020.12.31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9,757.96	14,689.30
大额发包合同	10,675.99	12,000.00
对外投资承诺	23,583.02	1,089.0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 经营租赁承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020.12.3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5,706,912.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5,730,224.0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5,068,650.20
以后年度	3,316,684.02
合计	19,822,470.29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2022年1月17日，本公司公告收到油籽油脂协会（FOSFA）下发的1163号上诉裁决及英国高等法院对本

公司就1162号上诉裁决提起的上诉作出的指令，本公司与Mitsui & Co. (USA), INC的巴西大豆采购合同纠纷案的裁决结果为本公司承担违约赔偿金573.33万美元，利息（截止2021年12月31日）212.79万美元，合计786.12万美元，按照汇率6.3757折算人民币为5,012.08万元。仲裁委员会裁决Mitsui & Co. (USA), INC需承担初裁和上诉仲裁费总额50%。仲裁委员会将退回公司预交的仲裁费用4.33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7.61万元，累计赔偿金额4,984.47万元，公司2020年末已计提预计负债人民币4,336.43万元，本公司本年度补充计提预计负债648.04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计提预计负债4,984.47万元。

②2017年7月，中农集团因与本公司公司决议效力确认纠纷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确认本公司做出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第14项决议内容无效，因管辖权异议，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上述案件由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审理。2018年7月，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第34次董事会第14项决议内容无效，就一审判决本公司提起上诉，2018年12月，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本公司的上诉，维持一审判决。本公司不服二审判决，依照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19年3月，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再审申请立案审查。2019年10月，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案件由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审。本案已开庭审理，未有判决结果。

③本公司就李朝波放弃认购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的配套新增资本认购纠纷事项，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法院确认原被告双方于2014年8月22日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于2016年7月6日解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1,000万元，以及承担本案诉讼费。本公司收到南沙法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17）粤0191民初46号]，南沙法院已受理此案。因李朝波提出管辖权异议，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本案由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审理。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4月开庭 [案号：（2018）粤0105民初2742号]。因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认为本案需以东凌实业案为依据，故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7月裁定中止诉讼。2021年5月11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8）粤0105民初2742号]，一审判决原被告双方于2014年8月22日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于2017年3月29日解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1,000万元，李朝波已提起上诉。2021年10月，本案二审已开庭审理，未有判决结果。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无对外担保，母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事项参见附注十二、4（3）。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新增借款720万美元。

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农钾资源56%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之交易事项进展情况参见附注十二、4（6）。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2021年本公司仅为钾肥业务，无分部情况。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2017年3月29日，本公司就中农集团等十方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中的纠纷事项，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1年6月7日本公司公告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判决书》[(2017)京民初16号]，在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资产减值61,084.77万元的范围内，判决中农集团等十方应向本公司支付补偿款61,084.77万元，律师费及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合计275.34万元（本公司已于2017年交纳），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按照规定支付债务利息；本公司承担诉讼费和财产保全费合计520.22万元（本公司已于2017年交纳），中农集团等十方承担诉讼费779.57万元（本公司已于2017年交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收到上述补偿款、律师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及相关利息274.66万元，本公司预交的诉讼费尚有763.98万元待法院退回。

(2) 本公司与东凌实业新增资本认购纠纷案于2020年12月31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终审判决[(2020)最高法民终238号]，东凌实业应向本公司支付违约金10,295.77万元，诉讼费由东凌实业承担，法院将退回本公司预交的诉讼费570.45万元。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21年3月18日下达(2021)粤01执1479号《执行裁定书》，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收到全部违约金10,295.77万元、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53.36万元及退回的诉讼费570.45万元。至此，本案执行完毕。

(3) 本公司与赖宁昌放弃认购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的配套新增资本认购纠纷事项，2021年5月11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广州市海珠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8)粤0105民初2741号]，一审判决原被告双方于2014年8月22日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于2017年3月29日解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1,000万元。2021年8月，本公司收到赖宁昌支付的违约金1,000万元和案件受理费8.18万元。至此，(2018)粤0105民初2741号案项下全部权利义务均履行完毕。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4,805.78	
其他应收款	35,532,212.33	109,867,704.26
合计	35,547,018.11	109,867,704.2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14,805.78	
合计	14,805.7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违约金		102,957,700.00
应收诉讼费	7,639,832.00	5,704,476.50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代垫费用	1,289,947.72	1,250,694.02
内部往来	26,650,426.00	
合计	35,580,205.72	109,912,870.5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166.26			45,166.26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827.13			2,827.13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7,993.39			47,993.3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059,794.34

1 至 2 年	520,411.38
合计	35,580,205.7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166.26	2,827.13				47,993.39
合计	45,166.26	2,827.13				47,993.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农钾肥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650,426.00	1 年以内	74.9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诉讼费	7,639,832.00	1 年以内	21.47%	
广州市新御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押金	1,042,497.74	1 年以内, 1-2 年	2.93%	43,019.65
北京华骏智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押金	164,268.00	1 年以内	0.46%	3,301.79
社保公积金-个人部分	代垫费用	63,401.98	1 年以内	0.18%	1,274.38
合计	--	35,560,425.72	--	99.94%	47,595.82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29,999,959.68	610,847,727.29	3,919,152,232.39	4,089,999,959.68	610,847,727.29	3,479,152,232.39
合计	4,529,999,959.68	610,847,727.29	3,919,152,232.39	4,089,999,959.68	610,847,727.29	3,479,152,232.3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中农国际	3,479,152,232.39	440,000,000.00				3,919,152,232.39	610,847,727.29
正利贸易							
厚朴贸易							
合计	3,479,152,232.39	440,000,000.00				3,919,152,232.39	610,847,727.29

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
合计		1.00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456,811.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678.3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480,394.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8,078,535.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8,433.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96,254.62	
合计	605,585,828.4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51%	1.1826	1.18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6%	0.3825	0.382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